

股票代碼：8084



一一〇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5 日

查詢年報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www.chiphope.com>

一、發言人

姓名：鄭月敏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8227-1166

電子郵件信箱：lorna@chiphope.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彭東烽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8227-1166

電子郵件信箱：pengtony@chiphop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58 號 9 樓之 1

電話：(02)8227-1166

分公司及工廠

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

網址：www.ctbcbank.com.tw

電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萬益東、張倩綾

事務所名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網址：www.rsm.tw

電話：(07)359-0669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chiphope.com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2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1
肆、募資情形	32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5
伍、營運概況	36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勞資關係	43

六、資通安全管理.....	44
七、重要契約.....	45
陸、財務概況.....	4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4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5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5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5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1
一、財務狀況.....	161
二、財務績效.....	162
三、現金流量.....	1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6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2021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2021 年度營業收入為 851,873 仟元，較 2020 年度 1,022,027 仟元減少 170,154 仟元。2021 年之綜合損失 64,886 仟元，較 2020 年綜合損失 176,188 仟元減少 111,302 仟元損失。

2021 年度本公司主要商品以「記憶體及應用 IC」與「餐飲」為主，並新增醫療器材用 IC 及助聽器銷售。

「記憶體及應用 IC」主要銷售至香港及大陸東南地區，受到客戶交貨需求減少，使 2021 年度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下降約 53.55%。

「餐飲」主要在疫情趨緩，人流回溫下，使 2021 年度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小幅增加 29.73%。惟毛利率均維持在 48~50%左右。

本期新增醫療相關產品營收 27,519 仟元，毛利率介於 71~96%左右，使 2021 年度整體毛利率提升至 11.00%。

(二)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買賣「記憶體及應用 IC」商品、製造銷售醫療器材及經營「餐廳」為主要。

在「記憶體及應用 IC」買賣方面，隨新冠肺炎疫情所帶來的改變，造成全球各地皆採封閉式管理，居家辦公及線上會議等遠端辦公隨之興起；在授教方面，為避免群聚感染風險，逐步改採遠端教學，都促使雲端網路業者升級及擴大資料中心軟硬體設備。為使商品能符合市場需求，除隨時密切追蹤產品規格的最新更新狀態，並積極接洽代理 NAND Flash 晶片製做成 SSD 固態硬碟之儲存記憶體等廠商，使公司商品更能符合市場所需。

在「醫療器材」製造銷售方面，由於對 3C 產品的依賴性高，造成現代人聽力損失的年紀也逐漸年輕化，這意味著需要在聽力方面獲得幫助的人越來越多。因此，公司積極投入技術佈局，透過提升訊號處理速度及降噪功能，確保在不同環境下都保有聲音的低失真度與品質，提升使用者的聽力補償以及增加人聲語音信號的聽覺品質，並提高使用者配戴後的舒適度與體驗感。公司並會設計氣導式助聽器及骨導式助聽器等產品，以滿足使用者不同的需求，給聽力受損者多樣的選擇。在「餐廳」經營方面，以開發新的商品組合，選擇有利的經營據點以增加營業收入為管理階層之目標。本公司已於 2020 年 12 月於台北東區展店，店名「吉品初筵」，增加下午茶時段，推出超值價 NT\$398「下午茶點心套餐」方案，以搶攻年輕世代消費力，並推出冷凍食品，在家也能享受大廚手藝。

二、202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在「記憶體及應用 IC」方面，在大數時代高頻寬、高運算速度的追求，或是省電與耐用度的考量，亦或是產品的分散與多樣性需求，都是未來記憶體發展上所需要的，尤其是 5G 時代的來臨，更將服務器更換的需求推到了有史以來的高點。除了服務器，記憶體還被應用在數碼相機、錄音筆、手機、數位電視、遊戲機、智能家電、移動電源等電子產品中。目前的客戶多半在手機與遊戲機的產業中。未來希望能在高運算速度的服務器及智能家電上開發新客戶。

在「醫療器材」方面，由於人類的壽命越來越長，對 3C 產品的依賴性也越來越高，在聽力方面需要幫助的人也越來越多。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估計，到 2050 全球將有超過 9 億人會出現致殘性的聽力喪失。且美國政府已正式宣布自 2020 年起，各大醫材行與零售通路皆可銷售 OTC (OVER THE COUNTER) 非處方類助聽器，市場機會明確將帶來助聽器的爆發量。

在「餐飲」方面於銷售範圍上，除深根大台北地區，擴大消費族群外，並積極向外縣市延伸，選擇消費力道、人潮匯集之地，拓展店面，增加營業收入。於商品上，除滿足消費者口欲，提供客製化商品外，在精緻點心上加強口味一致、使消費者都能於各店享有一樣的美味點心，並供應冷凍熟食，在家也能享受大廚的手藝。

綜上所述，本公司以持續開拓各項商品銷售客群及商品應用的廣度與深度為銷售方針。

(二)重要之產銷策略

與上游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保障原料來源穩定性。

與既有客戶保持密切聯繫，抓住客戶的市場銷售走向，提供客戶最需商品。

密切關注海外市場動向、確切掌握當地政府推行方案與公司開發商品之連結性，有效取得第一手商機。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持續擴張與產品營收結構之健康發展，整合與數據分析客戶需求，串連上下游，驅動供應鏈管理，產出創新商業模式，提供客戶更高附加價值服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商品開發成本低，標準化商品較高，削價競爭風險相對增加，再加上當地政府或環境所帶來的進/出口及消費限制，惟有不斷增加商品的多元化，推層出新，網路平台推行及強化售後服務等，除能穩住既有客戶，也能吸收新客戶的關注。

董事長：鄭月卿



經理人：蕭焜賢



會計主管：彭東烽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2 年 12 月 6 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82 年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 5,000 仟元。
 - 代理並銷售華隆微電子(股)公司通訊、消費性及個人電腦週邊 IC 產品。
- 民國 83 年
- 代理並銷售義隆電子(股)公司四位元微控制器、通訊類及個人電腦週邊 IC 產品。
 -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000 仟元。
- 民國 88 年
- 年度業績首次達到新台幣 500,000 仟元。
 - 購置臺北市仁愛路辦公大樓。
 -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8,000 仟元。
 - 開發無線電話 45 MHZ、48/46 MHZ、49MHZ、900MHZ、2.4GHZ 及來電顯示 TYPE I、II 之 IC。
- 民國 89 年
- 現金增資 112,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50,000 仟元。
 - 投入研發人員鑽研行動電話充電器。
 - 榮獲經濟部進出口績優廠商，出口成長率第 74 名，成長達 123%。
- 民國 90 年
- 投資香港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開發射頻模組 27MHZ、400MHZ、900MHZ 及 2.4GHZ。
- 民國 91 年
-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10,000 仟元。
 - 開發 PDA 軟件及硬件平台、翻譯機 IC、雙制式軟體解碼器軟體。
- 民國 92 年
- 投資大陸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於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增購新辦公室，並於四月份正式進駐辦公。
 - 3 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 6 月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
 - 9 月獲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會通過上櫃案。
 - 10 月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為 250,000 仟元。
- 民國 93 年
- 3 月 8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8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0,000 仟元。
 - 8 月成立光電事業群及記憶體事業群。
 - 12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21,772 仟元。
- 民國 94 年
- 7 月通過 ISO9001：2000 認證。
 - LED flash lens 產品供貨給 Sonyericsson 公司。
 - 量產及銷售 flash memory card（含 SD、CF、mini 及 micro 系列）。
 - 9 月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為 294,492 仟元。
 - 12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21,058 仟元。
- 民國 95 年
- 4 月實施庫藏股。
 - 9 月盈餘轉增資至實收資本額為 321,908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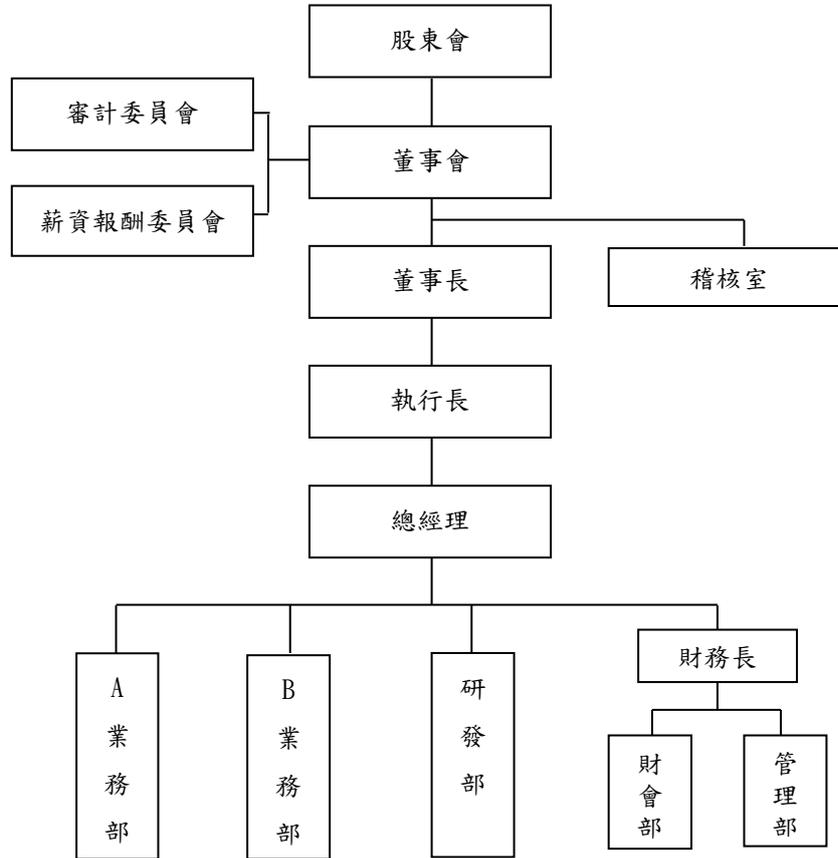
- 12月與日本通路商 ELECOM CO., LTD 簽訂經銷合約。
- 民國 96 年 • 5 月子公司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與展訊通信(上海)有限公司簽訂 GSM/GPRS 技術合作協議。
- 9 月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04,004 仟元。
- 民國 97 年 • 1 月大陸子公司獨立完成手機產品之設計開發，並協助客戶導入量產。
- 3 月接獲美國紐約設計公司光學及 LED 電子 ODM 訂單，供應美國紐約現代藝術館造型檯燈。
- 5 月成為澳洲政府、學校之太陽能、LED 速限標誌板優先供應商，並於 6 月出貨雪梨地區學校安裝。
- 5 月與美商手機晶片廠簽署 NDA，開始進行智慧型手機 Android 的研發。
- 7 月實施庫藏股。
- 7 月完成加拿大魁北克省路燈試裝計畫，並成為合格供應商。
- 8 月完成印度路燈廣告合作專案試裝。
- 11 月完成智慧型手機 M2 的雛型機。
- 12 月完成波蘭賣場停車場照明工程。
- 民國 98 年 • 2 月接獲美國辦公家具設計公司光學及 LED 電子 ODM 工作檯燈訂單。
- 2 月開始進行智慧型手機 M3 的設計與功能強化，並預計於五月底試產。
- 3 月新加坡 YMCA 大樓 LED 光束燈具專案安裝完成。
- 5 月完成新加坡渣打銀行招牌 LED 燈箱安裝。
- 8 月接獲日本 Citizen LED LENS 和 HOLDER 設計開發。
- 9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79,991 仟元。
- 12 月 Android 手機 A60 開始量產。
- 民國 99 年 • 6 月公開發行股票全面轉換無實體發行。
- 6 月採用海思 K3 平台的 Windows Mobile 手機開始量產。
- 8 月處分光電部門設備資產及專利授權。
- 9 月子公司進亨實業有限公司增資 61,508 仟元。
- 10 月 K300 手機開始量產出貨。
- 11 月開始投入開發雙 3G Android 手機。
- 12 月與迅宏簽訂平台授權，開始超低價 Android 手機開發。
- 民國 100 年 • 2 月開始開發高通平台 Android 旗艦機種。
- 4 月試產 A80 雙 3G Android 手機。
- 5 月試產 A410 高通平台 Android 旗艦機種。
- 6 月資料加密手機原型機及加密 microSD 卡完成開發整合。
- 10 月成立 SkySafe 加密產品品牌。
- 10 月 Android 雙卡雙待手機 K600 量產。
- 11 月 SkySafe 媒體發表會。

- 民國 101 年
- 2 月 SkySafe 香港經銷商成立發表會。
 - 2 月導入 MTK Android 平台開發案。
 - 3 月新增太陽能新能源業務。
 - 7 月台灣通路客戶簽訂 A80S 採購合約。
 - 8 月歐洲客戶 D1 手機開發合約簽約。
 - 10 月中國行業客戶訂製 NFC 手機簽約。
- 民國 102 年
- 3 月導入雷射加工研發，針對光電玻璃及 3C 產品材料應用，進行微加工製程研發。
 - 4 月行車紀錄器上架銷售。
 - 6 月超薄玻璃完成雷射切割試切研發。
 - 7 月康寧 Gorilla 玻璃完成雷射試切第一階段研發。
 - 10 月對光學濾光片 BG IRCF 進行開發。
 - 12 月對光學濾光片 IRCF 雷射切割研發成功。
 - 榮獲 2013 年「德勤亞太高科技、高成長 Fast 500」。
 - 私募普通股 135,000 仟元。
- 民國 103 年
- 7 月合資成立虹朗科技，從事高鋼化鐳射切割機台開發。
- 民國 104 年
- 2 月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2.5 億。
 - 2 月投資設立匯巨投資公司，從事休閒產業投資。
 - 3 月高鋼化鐳射機台開發完成。
 - 10 月跨入指紋辨識蓋板玻璃生產。
 - 12 月跨入指紋辨識模組生產。
- 民國 105 年
- 11 月跨入電漿產品開發。
- 民國 106 年
- 3 月投資設立巨楓大飯店，從事一般旅館業。
 - 10 月投資吉品海鮮 252,000 仟元。
 - 12 月關聯企業龍山增資 52,500 仟元。
- 民國 107 年
- 1 月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70,263 仟元。
 - 3 月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61,316 仟元。
 - 4 月鞋機 AI 自動化設備買賣。
- 民國 108 年
- 3 月購入吉品海鮮 11% 股權。
- 民國 109 年
- 5 月巨楓大飯店清算結束營業。
 - 9 月處分關聯企業龍山公司 19.71% 股權。
 - 11 月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24,197 仟元。
 - 12 月「吉品初筵」開業。
- 民國 110 年
- 3 月新增醫療器材銷售業務。
- 民國 111 年
- 1 月吉品竹北開業。
 - 3 月處分關聯企業龍山公司 29.57% 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A 業務部	負責智能醫療器材生產及銷售。
B 業務部	負責 IC 類、記憶體類及手機週邊商品等行銷市場資料之蒐集、銷售及採購。
研發部	負責醫療器材軟件開發及硬體設計。
財務部	綜理財務、會計、稅務及股務事務。
管理部	綜理人事、總務、倉管及資訊系統事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1年4月2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註 2)	選(就)任 日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 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 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鄭月卿	女 61~70歲	110.8.18	3	91.3.05	4,784,483	6.88	3,784,483	5.44	314	0.00	0	0.00	匯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吉品海鮮(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董事	鄭月敏	姊妹	功能性不 同，不影 響公司營 運。
董事	中華民國	蕭焜賢	男 61~70歲	110.8.18	3	91.3.05	4,739,090	6.82	2,439,090	3.51	0	0.00	0	0.00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虹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匯巨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吉品海鮮(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月敏	女 51~60歲	110.8.18	3	91.3.05	2,887,037	4.15	2,687,037	3.87	0	0.00	0	0.00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吉品海鮮(股)公司董事長 吉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匯巨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董事長	鄭月卿	姊妹	功能性不 同，不影 響公司營 運。
董事	中華民國	同啓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義昌	— 男 51~60歲	110.8.18	3	110.8.18	3,180,000	4.57	3,180,000	4.57	0	0.00	0	0.00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徐雅琳	女 51~60歲	110.8.18	3	101.6.6	10,000	0.01	0	0.00	0	0.00	0	0.00	無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金文銜	男 51~60歲	110.8.18	3	104.6.11	0	0.00	0	0.00	100,000	0.14	0	0.00	品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Silerky Corp. 獨立董事 金橋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匯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景峰	男 41~50歲	110.8.18	3	110.8.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精譽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言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填列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表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者，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同啓投資有限公司	梁敬國(100%)

2.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鄭月卿		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已逾20年以上，主要負責銀行業務。具有豐富的銀行金融之實務經驗。	1. 兼任本公司執行長，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子公司)之董事長。 3. 持有本公司5.44%股份。	無
董事：蕭焜賢		輔仁大學經濟系，曾於華隆微電子(股)公司擔任業務工程師，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20年。具有豐富的電子及商務產業經驗。	1.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子公司)之董事長。 3. 持有本公司3.51%股份。	無
董事：鄭月敏		明新工專電子科，曾於華隆微電子(股)公司擔任部門秘書，目前擔任本公司業務執行副總。具有產業開發及行銷經驗。	1. 兼任本公司業務副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 兼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子公司)之董事長。 3. 持有本公司3.87%股份。	無
董事：同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義昌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碩士，曾於摩百數位(股)公司及台灣沛晶(股)公司擔任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AI事業部總經理，具有豐富的電子研發與銷售之經驗。	1. 兼任本公司業務副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 持有本公司4.57%股份。	無
獨立董事：徐雅琳		曾於日盛證券新竹分公司擔任業務副理。具有豐富的籌資理財實務經驗。	1. 未兼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獨立董事：金文衡		加拿大UBC大學經濟博士班研究，曾於高盛證券擔任董事總經理。為知名電子產業分析師，對產業有豐富之投資與分析經驗。	1. 未兼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配偶持有本公司0.14%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2
獨立董事：蔡景峰		中原大學企管碩士，曾於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協理。目前為執業會計師，在會計及財務分析有豐富專業及實務經驗。	1. 未兼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無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選任程序」。規定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技術研究、金融投資、產業行銷及財務會計等能力，包含3位獨立董事及1位法人代表董事。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 指標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製 造	品 牌 通 路	醫 療	金 融 投 資	會 計	資 訊 科 技	企 業 管 理
			41 50 歲	51 60 歲	61 70 歲	3 年 以 下	3 9 年	9 年 以 上							
鄭月卿	女	✓			✓				✓		✓			✓	
蕭焜賢	男	✓			✓				✓					✓	
鄭月敏	女	✓		✓					✓		✓			✓	
劉義昌	男	✓		✓				✓	✓	✓			✓	✓	
徐雅琳	女			✓				✓			✓			✓	
金文衡	男			✓			✓				✓		✓	✓	
蔡景峰	男		✓			✓					✓	✓		✓	

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57.14%，獨立董事占比為42.86%。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為42.86%。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任程序」、「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席獨立董事(42.86%)，4席非獨立董事(57.14%)，全體董事間雖有2位有二親等之親屬關係，但因功能性不同不影響公司運作，故其尚屬合理。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4 月 2 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 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鄭月卿	女	98.07.01	3,784,483	5.44	314	0.00	0	0.00	義民中學 傑曼有限公司財務長	匯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吉品海鮮(股)公司法人代表	副總 經理	鄭月敏	姊妹	功能性不 同,不影響 公司營運。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焜賢	男	82.12.06	2,439,090	3.51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經濟系 華隆微電子(股)公司業務工程師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虹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匯巨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吉品海鮮(股)公司法人代表	—	—	—	—
AI 事業 部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義昌	男	110.11.09	0	0.00	0	0.00	0	0.00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碩士 摩百數位(股)公司總經理	—	—	—	—	—
副總 經理	中華民國	鄭月敏	女	93.04.30	2,687,037	3.87	0	0.00	0	0.00	明新工專電子科 華隆微電子(股)公司部門秘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法人代表 代表 吉品海鮮(股)公司董事長 吉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匯巨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執行長	鄭月卿	姊妹	功能性不 同,不影響 公司營運。
財務長	中華民國	彭東烽	男	109.03.13	20,000	0.03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會計系 航欣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鄭月卿	20	0	0	0	35	35	0	0	0.10	0.10	5,152	0	0	0	0	(9.04)	(9.04)	0	0
董事長(110.8.18解任)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00	0.00	0	0
董事	蕭焜賢	20	0	0	0	35	35	0	0	0.10	0.10	2,876	55	55	0	0	(5.19)	(5.19)	0	0
董事	鄭月敏	20	0	0	0	35	35	0	0	0.10	0.10	2,372	45	45	0	0	(4.29)	(4.29)	0	0
董事(110.8.18就任)	同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義昌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00	0.00	0	0
董事(110.8.18解任)	王麗潔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04)	(0.04)	0	0
獨立董事	徐雅琳	40	0	0	0	60	60	0	0	0.17	0.17	0	0	0	0	0	(0.17)	(0.17)	0	0
獨立董事(110.8.18解任)	董敬哲	0	0	0	0	15	15	0	0	0.03	0.03	0	0	0	0	0	(0.03)	(0.03)	0	0
獨立董事	金文銜	40	0	0	0	60	60	0	0	0.17	0.17	0	0	0	0	0	(0.17)	(0.17)	0	0
獨立董事(110.8.18就任)	蔡景峰	40	0	0	0	30	30	0	0	0.12	0.12	0	0	0	0	0	(0.12)	(0.12)	0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依「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規定給付。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 (註8)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月卿)、鄭月卿、蕭焜賢、鄭月敏、同啓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義昌)、王儷潔、徐雅琳、童敏哲、金文衡、蔡景峰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月卿)、鄭月卿、蕭焜賢、鄭月敏、同啓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義昌)、王儷潔、徐雅琳、童敏哲、金文衡、蔡景峰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月卿)、同啓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義昌)、王儷潔、徐雅琳、童敏哲、金文衡、蔡景峰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月卿)、同啓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義昌)、王儷潔、徐雅琳、童敏哲、金文衡、蔡景峰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蕭焜賢、鄭月敏	蕭焜賢、鄭月敏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鄭月卿	鄭月卿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10	10	10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 (C)(註4)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8)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監察人(註)	楊尚憲	0	0	0	0	20	20	(0.03)	(0.03)	0
監察人(註)	楊山池	0	0	0	0	15	15	(0.01)	(0.01)	0

註：110.8.18 成立審計委員會，自然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註7)
低於 1,000,000 元	楊尚憲、楊山池	楊尚憲、楊山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110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 (A)(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 (D)(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 之比例%(註8)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鄭月卿	2,139	2,139	0	0	3,013	3,013	0	0	0	0	(8.95)	(8.95)	0
總經理	蕭焜賢	2,876	2,876	55	55	0	0	0	0	0	0	(5.09)	(5.09)	0
AI事業部總經理	劉義昌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副總經理	鄭月敏	2,372	2,372	45	45	0	0	0	0	0	0	(4.20)	(4.20)	0
財務長	彭東烽	1,506	1,506	87	87	0	0	0	0	0	0	(2.77)	(2.77)	0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註8)
低於1,000,000元	劉義昌	劉義昌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彭東烽	彭東烽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蕭焜賢、鄭月敏	蕭焜賢、鄭月敏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鄭月卿	鄭月卿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5	5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或(一)或(二)之表。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配發。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酬金 總額	估稅後 純益比例
董事	8,424	(4.90)	8,424	(4.90)	10,975	(19.06)	10,975	(19.06)
監察人	45	(0.02)	45	(0.02)	35	(0.06)	35	(0.06)
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主要經理人	9,963	(5.80)	9,963	(5.80)	12,093	(21.01)	12,093	(21.0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及「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之規定，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而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除依學經歷、年資訂定薪資及津貼外，並參酌同業標準及貢獻度，以達到激勵員工、人才留任之目的。

另本公司已為董、監事及員工投保，以因應經營管理之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第十一屆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數 (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鄭月卿	2	0	100	110.8.18 就任
董事長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4	0	100	110.8.18 解任
董事	蕭焜賢	6	0	100	
董事	鄭月敏	6	0	100	
董事	王儷潔	0	1	0	110.8.18 解任
董事	同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義昌	1	0	100	110.11.9 就任
獨立董事	童敏哲	1	3	25	110.8.18 解任
獨立董事	金文衡	6	0	100	
獨立董事	徐雅琳	6	0	100	
獨立董事	蔡景峰	2	0	100	110.8.18 就任
監察人	楊尚憲	4	0	100	110.8.18 解任
監察人	楊山池	3	0	75	110.8.18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詳 31~32 頁。
 -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請詳見如下表)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於 110 年成立審計委員會及於 100 年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及執行薪酬管理機能，其執行情形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至 110/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6) 內部控制。	3.86 分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至 110/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3.75 分
每年執行一次	110/01/01 至 110/12/31	功能性委員會	委員會成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3.95 分

(二) 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任期為 110 年 8 月 18 日至 113 年 8 月 17 日。

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註 2)	備註
召集人	蔡景峰	2	0	100	110.8.18 新任
委員	金衡文	2	0	100	110.8.18 連任
委員	徐雅琳	2	0	100	110.8.18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詳如下表。

a.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 14-3或14-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一屆第一次 110.8.24	討論事項：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之選任案。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二次 110.11.9	討論事項： 本公司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三次 111.3.11	討論事項：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處分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聘任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 ✓ ✓ ✓	無 無 無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型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	備註
監察人	楊尚憲	4	100	110.8.18 解任
監察人	楊山池	3	75	110.8.18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可出席股東會及列席董事會，與股東及員工進行接觸溝通。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每月均送呈稽核報告並與監察人溝通，而監察人亦可透過財務報表審查，視其需要與會計師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未訂定，惟尚有其他輔助辦法及規則，能執行公司治理實務。	未來將配合法令及其需要訂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有專職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一)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主要股東成分單純，皆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相關資訊。	(二)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公司與各關係企業均定有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並由專業經理人負責制度之執行。	(三) 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負責單位對重大資訊作即時處理，並不定期通知相關同仁及主管，提醒其注意是否有需依法揭露之重大訊息，並告知相關規定。此外，為使同仁、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相關規定，本公司也會對公司主管人員	(四)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同仁進行教育訓練。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選任董事時會將專業知識及道德操守納入考量，及逐步提高獨立董事的比率。</p> <p>(二)本公司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110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設立，並於同年8月18日成立。</p> <p>(三)本公司訂有董事與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p> <p>(四)公司於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一)並無重大差異</p> <p>(二)未來將配合法令及其需要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並無重大差異</p> <p>(四)並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	✓	<p>本公司未設有適當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與董事及獨立董事溝通由財務部相關人員兼任。</p>	<p>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設置。</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		<p>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留有聯繫方式，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p>	<p>並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		<p>本公司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辦股東會事務。</p>	<p>並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七、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	<p>(一)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 (http://www.chiphope.com)隨時揭露相關資訊。</p> <p>(二)本公司有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並由專人擔任發言人，公司如有召開法人說明會或董事會重大決議，皆會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主要內容以供參閱。</p> <p>(三)本公司目前尚未達成。</p>	<p>(一)並無重大差異</p> <p>(二)並無重大差異</p> <p>(三)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並辦理員工團體保險，部門主管亦不定期與員工面對面溝通。</p> <p>2.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專職發言人以建立與股東溝通管道。</p> <p>3.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不定期與供應商開會，並保持密切聯繫。</p> <p>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適時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p> <p>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均依治理守則規定，安排董、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詳全體董事110年進修情形，P21)</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透過年度稽核計劃、各項內部控管，加強風險管理。</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公司業務部門均會釐清消費者之要求，進而予以滿足其所需。</p> <p>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建置的「公司治理評鑑系統」，進行公司治理自評，並無重大缺失。				

全體董事110年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鄭月卿	110.12.23	董事如何透析財務報表底氣抓緊企業風險管理	3.0
	110.12.23	從ESG的趨勢及疫情環境談企業稅務治理與稅務科技解決方案	3.0
董事 蕭焜賢	110.12.17	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0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0
董事 鄭月敏	110.11.30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0
	110.12.10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3.0
獨立董事 徐雅琳	110.12.14	談內控內稽與法遵合規的發展與數位趨勢	6.0
獨立董事 蔡景峰	110.03.23	房地信託條款案例與房地交易所得稅新函釋解析	3.0
	110.03.29	公司增資非現金抵繳實務案例解析	3.0
	110.10.05	信託資產傳承的稅務規劃	3.0
	110.11.08	公司內外帳、代作資金所涉及之犯罪模式與刑事罪責分析	3.0
獨立董事 金文衡	110.05.12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0
	110.05.12	強化董事會職能，提升企業永續價值	3.0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的目的：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檢討薪資報酬政策。

2.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徐雅琳	請參閱第8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獨立董事 (110.8.18解任)	童敏哲	請參閱第8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金文衡	請參閱第8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獨立董事 (110.8.18就任)	蔡景峰	請參閱第8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樹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會任期：110年8月18日至113年8月17日，於110年度開會2次，前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10年開會1次，110年共計開會3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委員	徐雅琳	3	0	100	
委員	童敏哲	1	0	100	110.8.18解任
委員(召集人)	金文衡	3	0	100	
委員	蔡景峰	2	0	100	110.8.18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案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六次110.1.28	管理階層109年薪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提董事會討論。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一次110.8.24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選任案		
第五屆第二次110.11.9	訂定「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推動。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 公司尚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2. 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之宣導。 3. 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要求公司同仁都負有維護公司的價值及名譽，並遵守法令規定的重要責任。並計畫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整體消毒。 (一)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推動電子化訊息傳遞及保存，節省紙張使用；宣導影印紙回收再利用，並力行垃圾分類有效資源回收。 (二)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公司因產業特性並無製造生產之流程，亦無廢料等廢棄物產生，惟仍會秉持環保概念，致力於節能減碳並提升現有資源之利用效率。 (三)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1. 辦公場所適時調節空調開放時間與溫度 2. 植栽綠化植物以節能減碳。 (四)本公司目前並未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訂有工作規則。</p> <p>(二) 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0%為員工酬勞，另詳見44~45頁勞資關係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p> <p>(三) 公司提供員工合乎建築及消防法規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宣導。</p> <p>(四) 公司根據未來發展策略及次年度工作目標，提出在職訓練計畫表，呈總經理核准。</p> <p>(五) 公司內部要求業務對其產品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服務，並依照法規要求對商品執行嚴謹的審查，及制定客戶申訴程序。</p> <p>(六) 目前供應商均屬既有，並未訂有契約，未來新增之供應商之契約將加入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相關條款，並評估是否符合內外服務及環境要求。</p>	<p>(一) 並無重大差異</p> <p>(二) 並無重大差異</p> <p>(三) 並無重大差異</p> <p>(四) 並無重大差異</p> <p>(五) 並無重大差異</p> <p>(六) 並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p>	<p>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同左</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惟公司依作業別訂定核決權限，並不定期安排董、監事及經理人接受誠信經營相關課程。</p> <p>(二)本公司稽核定期抽查內部營業活動狀況，並於官網設置信箱供舉發任何不當行為。</p> <p>(三)本公司訂有「獎懲作業」作為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之依據。</p>	<p>(一)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制定。</p> <p>(二)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p>(三)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公司訂有銷售及採購相關辦法，定期對客戶/廠商進行評估。</p> <p>(二)公司由董事會及管理處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運作。</p> <p>(三)有重要決議事項需透過董事會決議辦理。</p> <p>(四)會計單位依權責審核各單位交易帳務，並經由會計師審查出具財務報表。稽核單位亦不定期針對各單位作業進行抽核工作，以落實監督機制。</p> <p>(五)公司尚未規劃誠信經營之相關訓練。</p>	<p>(一)並無重大差異</p> <p>(二)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p>(三)並無重大差異</p> <p>(四)並無重大差異</p> <p>(五)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一)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制定。 (二)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制定。 (三)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制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制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尚未訂定治理守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負責單位對重大資訊作即時處理，並不定期通知相關同仁及主管，提醒其注意是否有需依法揭露之重大訊息，並告知相關規定。此外，為使同仁、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相關規定，本公司也會對公司主管人員及同仁進行教育訓練。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110 年度並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0.8.18	承認事項 第一案：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 第二案：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討論事項 第一案：「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第二案：「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第三案：「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第四案：「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第五案：「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第六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案。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110 年 10 月 26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通過 110 年 10 月 26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14-3或14-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第十一屆第十五次 110.3.19	討論事項：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聘任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部分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十六次 110.4.20	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一屆第十七次 110.5.11	討論事項： 終止本公司與子公司處分龍山公司剩餘股權案。	✓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14-3或14-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第十一屆第十八次 110.6.07	討論事項： 延期召開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案。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二屆第一次 110.8.24	討論事項： 選任董事長案。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十二屆第二次 110.11.09	討論事項： 本公司 111 年稽核計畫。 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訂定案。 本公司 AI 事業部總經理聘任案。 本公司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	無 無 無 無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	110.01.01~110.12.31	1,460	250	1,710	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及「非擔任主管職務薪資資訊檢查」。
	張倩綾	110.01.01~110.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兩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無更換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至 4 月 2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兼執行長	鄭月卿	(1,500,000)	-	-	-
董事 兼副總經理	鄭月敏	(2,000,000)	-	(200,000)	-
董事 兼總經理	蕭焜賢	(500,000)	(1,700,000)	(1,800,000)	-
董事 (110.8.18 就任)	同啓投資有限公司	-	-	-	-
獨立董事	金文衡	-	-	-	-
獨立董事	徐雅琳	(10,000)	-	-	-
獨立董事 (110.8.18 就任)	蔡景峰	-	-	-	-
AI 事業部總經理 (110.11.09 就任)	劉義昌	-	-	-	-
副總經理 兼財務長	彭東烽	20,000	-	-	-
董事長 (110.8.18 解任)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代 表：鄭月卿	(644,000)	-	-	-
董事 (110.8.18 解任)	王儷潔	-	-	-	-
獨立董事 (110.8.18 解任)	童敏哲	(54,000)	-	-	-
監察人 (110.8.18 解任)	楊尚憲	-	-	-	-
監察人 (110.8.18 解任)	楊山池	-	-	-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4月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邱奕榮	3,977,610	5.7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鄭月卿	3,784,483	5.44	314	0.00	0	0.00	鄭月敏	姐妹	無
邱奕春	3,429,000	4.9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黃文彬	3,325,000	4.7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同啓投資有限公司	3,180,000	4.5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張嘉洲	2,698,000	3.8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鄭月敏	2,687,037	3.87	0	0.00	0	0.00	鄭月卿	姐妹	無
蕭焜賢	2,439,090	3.5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黃素真	2,266,425	3.2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梁敬國	2,000,000	2.8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十、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4月2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44,990,000	99.98	9,500	0.01%	44,999,500	99.99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虹朗科技(股)公司	4,270,000	61.00	-	-	4,270,000	61.00
匯巨投資(股)公司	6,100,000	100.00	-	-	6,100,000	100.00
吉品海鮮(股)公司	4,860,000	85.26	-	-	4,860,000	85.26
吉慶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龍山育樂(股)公司(註2)	4,350,000	12.43	6,000,000	17.14	10,350,000	29.57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於111年3月28日全數處分。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1年4月25日；單位：股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12	10	3,800,000	38,000,000	3,800,000	38,000,000	現增 38,000,000元	無	—
89.11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增 112,000,000元	無	—
91.03	10	30,000,000	300,000,000	21,000,000	210,000,000	現增 20,000,000元 盈轉 40,000,000元	無	91.3.22經授商字第09101099860號函核准
92.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盈轉 40,000,000元	無	92.9.3台財證一字第0920140089號函核准
93.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27,530,000	275,300,000	盈轉 25,300,000元	無	93.7.9金管證一字第0930130547號函核准
93.10	10	50,000,000	500,000,000	27,538,695	275,386,950	可轉債轉換 86,950元	無	93.10.19經授中字09332877580號函核准
94.01	10	50,000,000	500,000,000	27,582,173	275,821,730	可轉債轉換 434,780元	無	94.1.17經授中字第09431557580號函核准
94.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29,449,173	294,491,730	盈轉 18,670,000元	無	94.9.15經授中字第09432824920號函核准
95.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332,878	313,328,780	可轉債轉換 18,837,050元	無	95.4.21經授中字第09532041600號函核准
95.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528,226	315,282,260	可轉債轉換 1,953,480元	無	95.7.19經授中字第09532517650號函核准
95.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32,190,833	321,908,330	盈轉 6,626,070元	無	95.9.13經授中字第09532823550號函核准
96.04	10	70,000,000	700,000,000	33,257,498	332,574,980	可轉債轉換 10,666,650元	無	96.4.18經授中字第09631972140號函核准
96.07	10	70,000,000	700,000,000	33,400,355	334,003,550	可轉債轉換 1,428,570元	無	96.7.30經授中字第09632519860號函核准
96.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00,355	404,003,550	現增 70,000,000元	無	96.9.04經授中字第09632714310號函核准
96.10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28,925	404,289,250	可轉債轉換 285,700元	無	96.10.18經授中字09632912430號函核准
97.01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76,544	404,765,440	可轉債轉換 476,190元	無	97.1.17經授中字第09731591520號函核准
100.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436,544	404,365,440	減資 400,000元	無	100.9.1北府經登字第1005054195號
103.01	10	70,000,000	700,000,000	53,936,544	539,365,440	私募 135,000,000元	無	103.1.2經授商字第10201268230號
107.01	10	70,000,000	700,000,000	60,962,857	609,628,570	私募 有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70,263,130元	無	107.1.28經授商字第10701009490號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7.03	10	70,000,000	700,000,000	67,094,433	670,944,330	私募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61,315,760元	無	107.3.28經授商字第10701030200號
109.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9,514,149	695,141,490	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4,197,160元	無	109.12.07經授商字第10901233620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普通股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30,485,851	100,000,000	上櫃股票
	40,436,544	29,077,605	69,514,149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6	1,671	10	1,697
持有股數	0	0	4,967,282	64,324,859	222,008	69,514,149
持股比例	0.00%	0.00%	7.15%	92.53%	0.3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11 年 4 月 2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371	55,524	0.08
1,000 ~ 5,000	823	1,768,973	2.54
5,001 ~ 10,000	146	1,177,000	1.69
10,001 ~ 15,000	73	953,760	1.37
15,001 ~ 20,000	51	934,122	1.34
20,001 ~ 30,000	56	1,448,921	2.08
30,001 ~ 40,000	27	963,216	1.39
40,001 ~ 50,000	23	1,029,853	1.48
50,001 ~ 100,000	45	3,369,682	4.85
100,001 ~ 200,000	34	4,872,448	7.01
200,001 ~ 400,000	17	4,993,838	7.19
400,001 ~ 600,000	7	3,226,104	4.64
600,001 ~ 800,000	4	2,628,000	3.78
800,001 ~ 1,000,000	2	1,844,000	2.65
1,000,001 以上	18	40,248,708	57.91
合計	1,697	69,514,14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4月2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邱奕榮	3,977,610	5.72%
鄭月卿	3,784,483	5.44%
邱奕春	3,429,000	4.93%
黃文彬	3,325,000	4.78%
同啓投資有限公司	3,180,000	4.57%
張嘉洲	2,698,000	3.88%
鄭月敏	2,687,037	3.87%
蕭焜賢	2,439,090	3.51%
黃素真	2,266,425	3.26%
梁敬國	2,000,000	2.8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111年4月25日

項目	年度	109年	110年	當年度 截至111年4 月25日(註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最低 平均	77.60 18.45 52.95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分配後	6.15 6.15	5.19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註3)	67,498 -2.53	69,514 -0.83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 -	- - - - -	- -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本利比(註6)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 - -	- - -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股利政策優先考量公司之未來發展及財務狀況，並兼顧股東之合理報酬。目前之股利政策以先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為主。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111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不分配股利。
- (2)擬於111年5月31日股東常會討論。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0%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配發。
3. 董事會通過分配酬勞情形：無配發。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配情形：無配發。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電子元件材料、成品、半導體、通訊器材、機械設備、電氣器材、一般儀器設備、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醫療器材、度量衡器、電腦設備及其軟體之製造、加工、設計及買賣、餐飲及智慧製造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110 年度營業收入(仟元)	營收比重(%)
記憶體產品	605,801	71.12
餐飲	209,814	24.63
生技醫療	27,626	3.24
其他	8,632	1.01
合計	851,873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記憶體產品－銷售各式快閃記憶卡、存儲 IC 及晶圓。
- (2) 生技醫療－AI 助聽器產品。
- (3) 餐飲－吉品海鮮餐廳。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 AI 助聽器研發及銷售。
- (2) 智慧製造技術應用開發。
- (3) 開拓新的餐廳地點。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記憶體產業

110 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智能手機、電視等消費類電子產品的出貨量低於預期，同時存儲卡和 U 盤在內的零售存儲產品需求也身處低迷，也因此各項產品需求下修。下半年因虛擬貨幣帶動挖礦風潮，大容量 SSD 應用需求暴增，512Gb 及 1Tb NAND 晶片成為應用大宗。上游廠商在 3D NAND 堆疊製程競爭越演越烈，也將是牽動整體 NAND 產業走向的關鍵。

(2) 生技醫療應用產業

目前公司已研發具有降噪功能的助聽器產品，而隨著人工智慧的不斷進步也將優化在後續的助聽器產品上。且美國政府已正式宣布 2020 年起，各大醫材行與零售通路皆可銷售 OTC (OVER THE COUNTER) 非處方類助聽器，市場機會明確將帶來助聽器產品的爆發量。

(3) 餐飲產業

110 年持續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餐飲業普遍業績皆不理想。尤其是上半年政府宣佈全國疫情進入第三級警戒，更是直接衝擊到餐飲產業的業績。下半年底在新冠肺炎疫情趨緩、及振興五倍券刺激消費下，帶動餐館產業營收略微回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記憶體產品之產業體系結構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快閃記憶體廠商 控制器晶片廠商 PCB 廠商 電子配件廠商	快閃記憶卡製造廠商	經銷通路商 電子產品製造廠商

(2) 生技醫療之產業體系結構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原材料廠商、IC 製造商	ODM 廠	品牌商 消費者

(3) 餐飲產業體系結構圖示如下：

上游	中游	下游
住宿業、交通業、餐飲業、 零售業、遊憩業	餐飲業	消費者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經營產品主要分為記憶體產品及餐飲產業為主，以下就各種產品之發展趨勢做一介紹：

(1) 記憶體產品

目前全球具備 NAND Flash 晶圓生產能力的主要有三星、鎧俠、西部資料、美光、SK 海力士、英特爾等企業。隨著 3D NAND 堆疊製程競爭激烈，3D NAND 層數的增加導致單串堆疊難度面臨技術瓶頸。而三星自 2002 年以來就持續蟬聯 NAND Flash 的龍頭位置，掌握了市場秩序的話語權。

這二年因疫情的發展致 NAND Flash 市場供過於求，但隨著 2TB 以上 SSD 需求炙手可熱，512Gb 及 1Tb NAND 晶片成為應用大宗。資料中心、伺服器用記憶體需求增加，帶動主流規格包括暫存器記憶體(R-DIMM)32/64GB、伺服器用 SSD 等需求，估計該領域 DRAM、NAND Flash 將價量齊揚。

(2) 生技醫療應用

人類的壽命越來越長，且對 3C 產品的依賴性也越來越高，這意味著需要在聽力方面獲得幫助的人越來越多。OTC (非處方助聽器) 的出現，應該是最大的變革。OTC 助聽器的核心技術不斷在進步，且在價格和方便性上，要比傳統的助聽器驗配要更便宜，更方便。隨著人工智慧的不斷進步優化如果應用在助聽器上，對助聽器的未來會充滿美好的幻想，也會讓這個行業繼續迸發蓬勃生機。

(3) 餐飲業

A. 防疫旅館餐盒服務：因疫情嚴重防疫旅館需求量增加，使得外送餐盒的服務也增加。吉品跟台北市的防疫旅館合作外送餐盒服務，讓在防疫旅館中的隔離者也能夠享受美食。

B. 開發冷凍食品：為了讓消費者能在家自己煮食，多家餐飲業都推出具代性的人氣冷凍商品，如「吉品海鮮」就推出冷凍冷藏食品，包括流沙包、紅酒燉牛尾、滷牛腱等，讓消費者在家也能品嚐到美味餐點，搶攻防疫商機。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投入研發費用。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各類來電顯示電話機控制 IC
- (2) 900MHz 及 2.4GHz 射頻模組應用於無線電話
- (3) 2.4GHz 展頻無線電話 (Spread-spectrum Technology)
- (4) LCD Lines 應用之多功能時鐘及人體秤
- (5)交通號誌及照相手機用之 flash light lens 產品
- (6) memory card 及其 adapter 之製造
- (7)指紋辨識器
- (8)100 瓦高功率 LED 路燈產品
- (9) 1 瓦~30 瓦高功率 LED 照明產品系列
- (10)高功率 LED 光學模組 / 散熱結構
- (11)高功率 LED 燈控與驅動電路模組
- (12)CMOS / CCD 倒車攝影模組
- (13)天窗控制器
- (14)車門防夾模組
- (15)一般型手機通訊 IC 模組
- (16)觸控型手機通訊 IC 模組
- (17) Android 加密手機
- (18) Windows Mobile 手機
- (19)行車記錄器
- (20)光學濾光片 IRCF 雷射切割
- (21)電漿技術於清潔製程之應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利用本公司在半導體行銷及應用設計多年經驗，深諳半導體產業發展及下游發展趨勢之利基，持續加強經營及開發團隊專業領域，並掌握產業趨勢分析，強化公司市場定位，為公司經營取得更大優勢。
- (2) 開發吉品的冷凍、冷藏食品及精緻餐點以提供消費者外帶的選擇，並強化跟外賣平台的合作關係，以提供給消費者更多的外送服務。

2. 長期計畫

- (1) 持續吸收優秀人才，加強人才培訓，以達到業界領先。
- (2) 與合作廠商持續進行開發計畫，加強產品的價格競爭力。扶植品牌建立，藉由品牌的成長穩定通路銷量和價格。

- (3) 以客戶及市場為導向進行助聽器產品規劃，有效的處理助聽器的降噪信號減少雜訊存在，使消費者能提升聽感的言語分辨能力和產生聽覺舒適感。
- (4) 擴展吉品具特色的冷凍食品以符合未來的”宅商機”，讓消費者在家也能品嚐美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國內		213,027	25.01
亞洲		638,846	74.99
合計		851,873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目前以銷售記憶體、醫療、餐飲產業為主，記憶體產品均屬應用開發之技術整合角色，在營業、銷售方面尚屬於二線廠商，故二大產品線分別在各領域之市場佔有率尚仍偏低。餐飲產業由於國內觀光休閒產業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在品牌行銷上尚有不足，市場佔有率尚仍偏低。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記憶體產業

由於本公司主要係投入消費型記憶存儲領域，專攻大陸自製 3C 產品內附搭售記憶體市場及移動式硬碟，僅能就該市場之競爭情形大致推估，其市場需求情形則大致以今年手機市場的成長預估作為衡量。

A. 供給面

目前全球具備 NAND Flash 晶圓生產能力的主要有三星、鎧俠、西部資料、美光、SK 海力士、英特爾等企業。隨著 3D NAND 堆疊製程競爭激烈，3D NAND 層數的增加導致單串堆疊難度面臨技術瓶頸。而三星自 2002 年以來就持續蟬聯 NAND Flash 的龍頭位置，掌握了市場秩序的話語權。隨著 2TB 以上 SSD 需求炙手可熱，512Gb 及 1Tb NAND 晶片成為應用大宗。

B 需求面

NAND FLASH 因各項產品需求下降，且各工廠都還在去化庫存，造成市場供過於求，所以記憶體產品價格及銷量都下跌。而 SSD 等相關成品受到相關零件供應缺貨導致成本上揚，帶動終端大容量 SSD 價格調漲。且虛擬貨幣帶動挖礦風潮，大容量 SSD 應用需求暴增。

(2) AI 助聽器應用研發

A. 供給面

全球助聽器市場由瑞士 Sonova 聽力集團、丹麥 William Demant 集團、丹麥瑞聲達聽力集團、丹麥唯聽助聽器、美國斯達克助聽器、德國西門子聽力集團等 6 大品牌占據，市占率超過 9 成 5。由於這 6 大品牌都是跨國企業，在台灣的經銷服務多仰賴聽力中心或代理公司來做服務。

B 需求面

在全球 70 歲以上長者中，大約 3 分之 2 有聽力問題，但助聽器使用比率不到市場真正需求的 10 分之 1。聽力損失在很多國家被列為嚴重影響老年人生活質量的主要慢性疾病。當前，扶持和發展老年人用助聽器市場，是一個迫在眉睫的問題。而 OTC 助聽器的核心技術不斷在進步，且在方便性上要比傳統的助聽器驗配要更方便，為消費者帶來更大的便利性。

(3) 餐飲產業

110 年 12 月吉品已於竹北大遠百開設新地點，以 40 年老師傅烹調的「道地港式粵菜為底蘊，帶來全新的「吉品初筵」。餐廳的造景、佈局皆以園林建築為輪廓，連結每一區塊的空間及增加景深層次。為竹北消費者提供一個新的美食享用空間。

4. 競爭利基

記憶體及 IC 設計應用產業：

以現有設計經驗，在大陸市場中建立專業 IDH 公司地位，並以相對較佳之品質，持續深耕舊有通路渠道，同時提供記憶卡及 3C 周邊商品之銷售。並藉由半導體領域介入醫療器材的研發設計。在助聽器項目中以研發各大醫材行與零售通路皆可銷售 OTC (OVER THE COUNTER) 非處方類助聽器為主要導向。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長期耕耘半導體相關領域，擁有技術人才及相關通路，能依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產品及服務，並得以藉由半導體領域，跨入 AI 助聽器研發應用的產品領域。
- B. 在餐飲產業方面，業者都有十四年以上之經營經驗，在餐飲部份一直秉持傳統粵菜料理，深得消費者喜愛。

(2) 不利因素：

- A. 因為新冠肺炎疫情持續，造成全球供應鏈延遲或供給不足。且 110 年全球晶片短缺，客戶銷售產品的許多其它電子料件也是嚴重缺貨，影響整體電子產品的出貨速度。而記憶體本身是搭載主產品一併銷售的，因此整體銷售量也會隨之延緩。
- B. 因為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續的影響，造成一般民眾的聚餐活動減少，且不斷有新的變種病毒出現，使得民眾外出消費的意願偏低，嚴重衝擊到餐飲業的業績。

(3) 因應對策

- A. 利用本公司在半導體行銷及應用設計多年經驗，持續加強經營團隊專業領域，並掌握產業趨勢分析，持續強化與廠商及客戶的開發計畫，加強產品的競爭力，整合多元技術，提升智慧製造能力，為公司經營取得更大優勢。
- B. 本公司將加強外送及外賣服務，開發自有特色的冷凍食品以維持現有穩定客群之經營為前提，推出各式優惠精緻套餐，以提供更多元的服務來因應疫情。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記憶體產品	主要應用於手機、電腦、平板、行車記錄器、家電智能等電子產品之儲存媒體。
生技醫療應用	助聽器產品
餐飲	提供大眾平時用餐或聚會所需餐點服務。

2. 產製過程：無生產製造，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在 IC 應用商品之部份，主要供應商為義隆電子，該公司提供 IC 母體，因其產品品質穩定且產能供需狀況及交期配合度高，已彼此合作甚久。

在記憶體產品部份多屬規格化產品，因供應商家數甚多且合作已久，故無供應短缺之虞。

在助聽器產品上主要 IC 供應商為英屬開曼群島商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其產品品質穩定，但因應上游晶片廠的產能吃緊，因此交期較長。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廠商	266,708	31.23	無	262,421	34.93	無	77,944	40.83	無
B 廠商	332,961	38.98	無	151,561	20.17	無	-	-	-
C 廠商	103,549	12.12	無	85,261	11.35	無	24,438	12.80	無
D 廠商	68,909	8.07	無	71,657	9.83	無	25,741	13.49	無
E 廠商		-	-	49,296	6.76	無	23,628	12.38	無
其他	81,996	9.60		131,036	16.96		39,129	20.50	
合計	854,123	100.00		751,232	100.00		190,880	100.00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客戶	283,853	27.77	無	212,991	25.00	無	45,794	17.66	無
B 客戶	163,743	16.02	無	166,261	19.52	無	33,453	12.90	無
C 客戶	112,421	11.00	無	123,660	14.52	無	21,672	8.36	無
D 客戶	127,012	12.43	無	19,076	2.24	無	7,653	2.95	無
其他	334,998	32.78		348,961	40.96		150,734	58.13	
合計	1,022,027	100.00		851,873	100.00		259,306	100.00	

3. 增減變動原因：

110 年進、銷貨對象及所占比率增減波動相較 109 年差異不大，由於 110 年全球晶片短缺，影響客戶產品出貨速度，使部分客戶提貨減少。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無生產製造，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仟支、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9年度				110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記憶卡	-	-	1,824	306,621	-	-	1,690	289,946
顯示屏	-	-	79	16,552	-	-	-	-
晶圓	-	-	6,796	479,380	-	-	6,493	315,855
餐飲	-	208,069	-	-	-	209,887	-	-
醫療器材	-	-	-	-	-	-	13	27,626
其他	74	1,019	4,156	10,386	124	3,139	1,558	5,420
合 計	-	209,088	-	812,939	-	213,026	-	638,84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4月25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16	14	15
	一般職員	106	96	81
	生產線人員	71	46	64
	合 計	193	156	160
平均年歲		43.75	44.32	45.06
平均服務年資		4.91	6.55	6.4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04	0.64	0.63
	大 專	22.80	30.77	31.88
	高 中	67.88	64.74	63.75
	高中以下	8.29	3.85	3.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污染環境情事發生。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年節獎金
- (2) 年度員工旅遊
- (3) 員工內部、外部教育訓練

(4) 員工聚餐

2. 進修、訓練情形：本公司依據工作需求辦理員工各項內部及外部訓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
1. 專業職能訓練	13	6	42	62
2. 主管才能訓練	2	1	12	8

3.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按月依薪資總額 2%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於中央信託局專戶。職工退休辦法及退休金之給付標準同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已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依其薪資每月百分之六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勞資關係良好，未有重大協議事項。

項 目	內 容
門禁安全	1. 日、夜間均有門禁監視系統。 2. 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行舍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管理委員會定期及不定期檢測電梯、消防設備及公共區域之安全設備。
生理衛生	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消毒。
保險	1. 依法投保勞保、健保。 2. 洽保險公司投保因公意外險保額 200 萬。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良好，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資通安全政策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所屬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本公司之業務正常運作之資訊環境。

2.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 公司之管理部負責統籌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事項推動。
- (2) 員工應遵守公司資訊或保密安全規範。
- (3) 員工之工作職掌應做適當區隔，僅給予工作所需之必要資訊存取權限。
- (4) 發現資安事件時，即時通報資安聯絡人員。
- (5) 資安事件導致權益受損時，適當及有效地處理。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資通安全政策

- (1) 控管系統存取。
- (2) 設置防火牆，加裝防毒軟體、存取權限，及資料加密。
- (3) 每月定期掃毒公司電腦設備及網路設備。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短期借款	合庫商業銀行	110.03.08-111.03.08	土地/建築/信用融資 抵押或擔保：仁愛路土地及建築	無
短期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110.05.03-111.05.03	土地/建築/信用融資 抵押或擔保：中和土地及建築	無
短期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109.12.30-110.12.30	信用融資 抵押或擔保：定存	無
短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0.02.05-111.02.05	土地/建築/信用融資 抵押或擔保：中和土地及建築	無
長期借款		109.09.01-114.09.01		
短期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110.06.30-111.06.30	土地/建築/信用融資 抵押或擔保：中和土地及建築	無
長期借款		110.06.30-112.10.2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089,251	906,491	870,761	628,446	587,34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23,852	119,506	104,035	129,134	144,149	—	
無形資產	170,793	170,793	28,580	28,580	74,507	—	
其他資產(註2)	239,107	233,675	261,152	306,748	409,798	—	
資產總額	1,623,003	1,430,465	1,264,528	1,092,908	1,215,795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85,865	375,298	670,022	453,794	539,287	—
	分配後	785,865	375,298	670,022	453,794	539,287	—
非流動負債	198,183	205,809	50,261	205,245	301,22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84,048	581,107	720,283	659,039	840,512	—
	分配後	984,048	581,107	720,283	659,039	840,51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91,939	812,520	533,972	427,846	360,436	—	
股本	539,365	670,944	670,944	695,142	695,142	—	
資本公積	39,747	159,961	137,614	53,473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391	(18,002)	(272,998)	(316,811)	(329,079)	—
	分配後	15,391	(18,002)	(272,998)	(316,811)	(329,079)	—
其他權益	(2,564)	(383)	(1,588)	(3,958)	(5,627)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47,016	36,838	10,273	6,023	14,847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38,955	849,358	544,245	433,869	375,283	—
	分配後	638,955	849,358	544,245	433,869	375,283	—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編列，並註明期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 年3月31日財務 資料(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841,977	2,684,005	2,047,993	1,022,027	851,873	—
營業毛利	56,075	154,898	124,520	31,866	90,750	—
營業損益	(22,791)	(34,216)	(104,451)	(181,658)	(64,42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933	13,990	(150,535)	7,550	29	—
稅前淨利	10,142	(20,226)	(254,986)	(174,108)	(64,399)	—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057	(26,952)	(254,250)	(174,109)	(64,517)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9,057	(26,952)	(254,250)	(174,109)	(64,51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46)	(3,020)	3,814	(2,079)	(36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11	(29,972)	(250,436)	(176,188)	(64,886)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679	(28,192)	(249,692)	(170,853)	(57,571)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622)	1,240	(4,558)	(3,256)	(6,946)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7,633	(31,212)	(245,878)	(172,932)	(57,94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622)	1,240	(4,558)	(3,256)	(6,946)	—
每股盈餘	0.24	(0.43)	(3.72)	(2.53)	(0.83)	—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所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編列，並註明期情形及理由。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943,583	807,489	797,637	556,195	480,55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48,058	48,867	46,862	45,165	46,150	—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註2)	579,653	560,882	385,581	281,882	292,210	—	
資產總額	1,571,294	1,417,238	1,230,080	883,242	818,911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80,960	398,733	655,817	402,966	421,223	—
	分配後	780,960	398,733	655,817	—	—	—
非流動負債	198,395	205,985	40,291	52,430	37,252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79,355	604,718	696,108	455,396	458,475	—
	分配後	979,355	604,718	696,108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539,365	670,944	670,944	695,142	695,142	—	
資本公積	39,747	159,961	137,614	53,473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391	(18,002)	(272,998)	(316,811)	(329,079)	—
	分配後	15,391	(18,002)	(272,998)	—	—	—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其他權益	(2,564)	(383)	(1,588)	(3,958)	(5,627)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分配前	591,939	812,520	533,972	427,846	360,436	—
總額分配後	591,939	812,520	533,972	—	—	—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編列，並註明期情形及理由。

個體之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782,637	2,378,171	1,758,056	812,774	621,129	—
營業毛利	27,459	(6,005)	(7,664)	(69,423)	(23,296)	—
營業損益	(16,747)	(44,785)	(80,797)	(169,892)	(51,28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426	18,579	(171,503)	(961)	(6,286)	—
稅前淨利	12,679	(26,206)	(252,300)	(170,853)	(57,571)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679	(28,192)	(249,692)	(170,853)	(57,571)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679	(28,192)	(249,692)	(170,853)	(57,57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46)	(3,020)	3,814	(2,079)	(36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633	(31,212)	(245,878)	(172,932)	(57,940)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24	(0.43)	(3.72)	(2.53)	(0.83)	—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所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編列，並註明期情形及理由。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子霖、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 31日(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38	40.62	56.96	60.35	69.13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81.29	882.94	571.45	494.18	469.31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2.15	241.54	129.96	163.86	108.91	—
	速動比率	129.63	202.53	83.98	87.84	59.62	—
	利息保障倍數	232.35	(52.91)	(1,574.13)	(1,229.93)	(571.24)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2	4.98	4.50	2.85	2.81	—
	平均收現日數	66.16	73.27	81.11	128.07	129.89	—
	存貨週轉率(次)	38.63	20.36	7.95	3.38	2.75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27	51.32	120.22	81.38	50.58	—
	平均銷貨日數	9.45	17.93	45.91	107.98	132.7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26	22.06	18.32	8.77	6.23	—
	總資產週轉率(次)	2.15	1.76	1.52	0.87	0.74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7	(0.54)	(8.98)	(13.97)	(4.92)	—
	權益報酬率(%)	1.47	(1.81)	(18.24)	(35.83)	(15.95)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88	(3.01)	(38.00)	(25.19)	(9.26)	—
	純益率(%)	0.32	(1.00)	(12.41)	(17.13)	(7.57)	—
	每股盈餘(元)(註2)	0.24	(0.43)	(3.72)	(2.55)	(0.83)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3	註3	註3	13.97	註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73	69.02	52.71	註3	註3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註3	9.62	註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1)	(0.25)	(0.64)	0.88	0.53	—
	財務槓桿度	0.75	0.72	(0.87)	0.93	0.87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差異原因：

1. 流動比率：主要係支付軟體授權費，使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2. 速動比率：主要係支付軟體授權費，使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主因係109年提列較高呆帳損失，使稅前損失高於110年所致。
4.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因係晶片短缺，影響客戶產品提貨速度。
5.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因係餐廳酒、水及醫療材料採購增加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因係餐廳增加店面，裝潢、生財設備等增加所致。
7. 獲利能力之各項財務比率：主因係新增高毛利商品及呆帳收回，使110年稅前損失較109年減少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因係110年新商品之材料備貨增加所致。
9. 營運槓桿度：主因係110年呆帳收回所致。

註1：截至刊印日止，會計師尚未完成111年第1季財務資料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採用當年度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之。

註3：因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2.33	42.67	56.59	51.62	55.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44.54	2,084.24	1,225.43	1,061.25	861.7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0.82	202.51	121.62	151.11	114.08
	速動比率	115.11	171.72	78.72	99.97	58.48
	利息保障倍數	270.85	(97.66)	(1,683.16)	(1,362.15)	(776.9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8	4.58	4.03	2.38	2.18
	平均收現日數	64.29	79.65	90.57	153.36	167.43
	存貨週轉率(次)	48.64	23.19	8.24	3.37	2.6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07	62.74	546.92	387.10	289.24
	平均銷貨日數	7.55	15.74	44.29	108.31	138.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46	49.07	36.73	17.66	13.60
	總資產週轉率(次)	2.15	1.59	1.33	0.77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4	(1.18)	(18.01)	(15.38)	(6.15)
	權益報酬率(%)	2.17	(4.01)	(37.09)	(35.76)	(14.6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35	(3.91)	(37.60)	(24.72)	(8.28)
	純益率(%)	0.46	(1.19)	(14.20)	(21.14)	(9.27)
	每股盈餘(元)(註1)	0.24	(0.43)	(3.72)	(2.55)	(0.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註2	註2	6.37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00	42.34	32.96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註2	5.63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47)	(0.57)	(0.79)	0.84	0.68
	財務槓桿度	0.69	0.77	(0.85)	0.94	0.89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差異原因：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係因110年仍持續虧損所致。						
2.流動比率：主要係支付軟體授權費，使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3.速動比率：主要係支付軟體授權費，使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4.利息保障倍數：主因係109年提列較高呆帳損失，使稅前損失高於110年所致。						
5.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因係晶片短缺，影響客戶產品提貨速度。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因係晶片短缺，影響客戶產品提貨速度。						
7.獲利能力之各項財務比率：主因係新增高毛利商品及呆帳收回，使110年稅前損失較109年減少致。						

註1：每股盈餘係採用當年度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之。

註2：因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之定義，故該比率不適用。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萬益東及張倩綾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蔡景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54 頁至 11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12 頁至 160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月卿



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RSM Taiwan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No.63, Dingxiang St., Sanmin Dis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高雄市 807 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T+ 886 (7) 359 0669

F+ 886 (7) 359 0622

www.rs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及六(七)所述，巨虹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決議，停止出售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剩餘之 29.57%股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第 21 段，原帳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應追溯自分類為待出售之日起採用權益法處理，本會計師未因前述事項而修正查核結論。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金融工具。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淨額為 175,971 仟元，佔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 14%。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涉及對可能無法收回款項之判斷，管理階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9 號之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上述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因是，將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之減損估計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測試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應收帳款餘額之帳齡並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之正確性；評估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以考量備抵呆帳之足夠性。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營業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個別客戶訂有不同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對象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並據以認列收入，攸關財務報表之可靠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瞭解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之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貨條款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之適當性；抽樣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及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出貨證明及收款文件；抽樣選取報導日前後期間銷貨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之相關文件，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巨虹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查核報告及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8831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5454 號函

會計師：萬益東



會計師：張倩綾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THE POWER OF BEING UNDERSTOOD
AUDIT | TAX | CONSULTING

RSM Taiwan is a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and trades as RSM. RSM is the trading name used by the members of the RSM network. Each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is an independent accounting and consulting firm which practices in its own right. The RSM network is not itself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in any jurisdiction.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9,058	8	\$ 155,417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16	—	199	—
1161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	—	3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175,971	14	203,543	1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546	—	46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二))	92	—	820	—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255,991	21	225,374	21
1410 預付款項	9,849	1	4,473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	—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45,818	4	37,857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87,341	48	628,446	5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五))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15,989	10	116,089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44,149	12	129,134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249,310	21	155,672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十)及八)	—	—	22,143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74,507	6	28,58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二))	1,406	—	989	—
1915 預付設備款	25,228	2	555	—
1920 存出保證金	9,070	1	6,98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二))	8,795	—	4,31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28,454	52	464,462	42
1XXX 資產總計	\$ 1,215,795	100	\$ 1,092,908	100

(續次頁)

(承上頁)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 419,905	35	\$ 339,202	30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九))	9,783	1	7,214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四))	2,307	—	78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四))	18,045	1	8,958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28,731	2	28,177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89	—	16,74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二))	112	—	—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六(九))	33,785	3	27,595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六)、七及八)	23,802	2	23,42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28	—	1,69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39,287	44	453,794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七及八)	57,058	5	47,947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18,689	18	130,985	1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23,927	2	24,617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551	—	1,69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01,225	25	205,245	18
2XXX 負債總計	840,512	69	659,039	58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八))	695,142	57	695,142	6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八))	—	—	53,473	5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8	—	1,26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59	—	3,259	—
3350 累積虧損	(333,606)	(27)	(321,338)	(29)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八))	(5,627)	—	(3,95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60,436	30	427,846	4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八))	14,847	1	6,023	1
3XXX 權益總計	375,283	31	433,869	4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15,795	100	\$ 1,092,90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九)及七)	\$ 851,873	100	\$ 1,022,0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761,123)	(89)	(990,161)	(97)
5900 營業毛利	90,750	11	31,866	3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6,834)	(16)	(111,317)	(11)
6200 管理費用	(30,116)	(4)	(30,18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1,772	2	(72,026)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5,178)	(18)	(213,524)	(21)
6900 營業淨(損)	(64,428)	(7)	(181,658)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10,265	1	7,8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2)	—	16,985	2
7050 財務成本	(9,594)	(1)	(13,16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100)	—	613	—
767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4,76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	—	7,550	1
7900 稅前淨(損)	(64,399)	(7)	(174,108)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二))	(118)	—	(1)	—
8200 本期淨(損)	(64,517)	(7)	(174,109)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00	—	2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86)	—	(2,96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二))	417	—	59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69)	—	(2,07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886)	(7)	\$ (176,188)	(17)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7,571)	(7)	\$ (170,853)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6,946)	—	(3,256)	—
	\$ (64,517)	(7)	\$ (174,109)	(17)

(續次頁)

(承上頁)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7,940)	(7)	\$	(172,932)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6,946)	—		(3,256)	—
		\$	(64,886)	(7)	\$	(176,188)	(17)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3)		\$	(2.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3)		\$	(2.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A1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0,944	\$ 137,614	\$ 1,268	\$ 3,259	\$ (277,525)	\$ (1,588)	\$ 533,972	\$ 10,273	\$ 544,245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26,749)	-	-	126,749	-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006	-	-	-	-	2,006	-	2,006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994)	(99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4,198	40,602	-	-	-	-	64,800	-	64,800
D1	重編後民國 109 年度淨(損)	-	-	-	-	(170,853)	-	(170,853)	(3,256)	(174,109)
D3	民國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1	(2,370)	(2,079)	-	(2,079)
D5	重編後民國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0,562)	(2,370)	(172,932)	(3,256)	(176,188)
Z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95,142	\$ 53,473	\$ 1,268	\$ 3,259	\$ (321,338)	\$ (3,958)	\$ 427,846	\$ 6,023	\$ 433,869
A1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5,142	\$ 53,473	\$ 1,268	\$ 3,259	\$ (322,302)	\$ (3,958)	\$ 426,882	\$ 6,023	\$ 432,905
A3	追溯調整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964	-	964	-	964
A5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695,142	53,473	1,268	3,259	(321,338)	(3,958)	427,846	6,023	433,869
C11	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	-	(53,473)	-	-	53,473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9,470)	-	(9,470)	9,470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6,300	6,300
D1	民國 110 年度淨(損)	-	-	-	-	(57,571)	-	(57,571)	(6,946)	(64,517)
D3	民國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00	(1,669)	(369)	-	(369)
D5	民國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271)	(1,669)	(57,940)	(6,946)	(64,886)
Z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95,142	\$ -	\$ 1,268	\$ 3,259	\$ (333,606)	\$ (5,627)	\$ 360,436	\$ 14,847	\$ 375,2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重編後)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64,399)	\$ (174,10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025	33,649
A20200 攤銷費用	12,435	1,47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11,772)	72,026
A20900 財務成本	9,594	13,164
A21200 利息收入	(78)	(11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0	(61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0	5,648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6,46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76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3,34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6,293)	—
A240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56)	4,151
A24200 賣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44
A29900 其他	(19)	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183	(165)
A31150 應收帳款	39,369	67,3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3)	22
A31200 存貨	(24,025)	56,545
A31230 預付款項	(5,376)	(6,033)
A32125 合約負債	2,569	906
A32130 應付票據	1,520	(2,629)
A32150 應付帳款	9,070	(2,2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56	(99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555)	2,74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32	(29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10	68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17	72,90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8	11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479)	(10,284)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722	66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362)	63,396

(續次頁)

(承上頁)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0,06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2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2,22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9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3,01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2,23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86,648)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100,2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2,05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27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42)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9,024)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99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2,33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2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62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6,03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5,4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另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82年12月6日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電子元件材料、成品、半導體、通訊器材、機械設備、電氣器材、一般儀器設備、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醫療器材、度量衡器、電腦設備及其軟體之製造、設計、買賣業務及餐飲業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3月8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11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 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適用。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六(六)、附表四及五。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

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新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其他

智慧財產權授權費，按合約或經濟效益年限孰短者(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合併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資產、負債及權益。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資產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收入認列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元件材料及餐點等之銷售。商品運送或餐點提供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二) 租賃期間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合併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合併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54	\$ 678
銀行存款	97,604	154,739
	<u>\$ 99,058</u>	<u>\$ 155,41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4%~0.05%	0.04%~0.05%

(二)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	\$ 16	\$ 199
減：備抵呆帳	-	-
	<u>\$ 16</u>	<u>\$ 199</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83,686	\$ 323,447
減：備抵呆帳	(107,715)	(119,904)
	<u>\$ 175,971</u>	<u>\$ 203,543</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	\$ 4
其他	546	459
	<u>\$ 546</u>	<u>\$ 463</u>
<u>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u>		
催收款	\$ 3,946	\$ 3,946
減：備抵呆帳	(3,946)	(3,946)
淨額	<u>\$ -</u>	<u>\$ -</u>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分別依客戶信用品質給予30天至180天。合併公司針對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2.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依提供客戶之授信期間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 176,051	\$ 203,609
已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111,581	123,784
合計	<u>\$ 287,632</u>	<u>\$ 327,393</u>

3. 應收款項若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係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惟自民國109年度起，因部分客戶群位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地區，該等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與其他地區客戶群間出現差異，故合併公司調整部分客戶預期信用損失率。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159,911	\$ 190,530
91-120天	16,140	13,079
121-150天	-	-
151-180天	-	-
181-365天	-	37,244
365天以上	111,581	86,540
合計	<u>\$ 287,632</u>	<u>\$ 327,39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	\$ -
91-120 天	-	-
121-150 天	-	-
151-180 天	-	-
181-365 天	-	-
365 天以上	-	-
合計	<u>\$ -</u>	<u>\$ -</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合併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23,850	\$ 52,3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1,772)	72,026
本期實際沖銷	-	-
外幣換算差額	(417)	(516)
期末餘額	<u>\$ 111,661</u>	<u>\$ 123,850</u>

5. 已減損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	\$ -
91-120 天	16,140	13,079
121-150 天	-	-
151-180 天	-	-
181-365 天	-	37,244
365 天以上	111,581	86,540
合計	<u>\$ 127,721</u>	<u>\$ 136,863</u>

以上係以應收款項結帳日及應收款項管理政策為編製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三)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品	\$ 237,230	\$ 209,325
製成品	133	-
在製品	4,180	-
物料	119	-
原料	14,329	16,049
	<u>\$ 255,991</u>	<u>\$ 225,374</u>

1. 民國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19,997元及955,195仟元。
2. 民國110及109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6,293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23,342仟元，民國110年度回升利益係去化已跌價之部分存貨所致。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1. 合併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全部出售合併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49.28%之股權，合併公司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已出售19.71%股權。
2. 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5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停止出售剩餘29.57%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計畫，依IAS第28號第21段追溯自分類為待出售之日起採用權益法處理。
3.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無。

(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電子零組件製造。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六)子公司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99.98%	99.98%	-
本公司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新型電子元、器件之開發	100.00%	100.00%	-
本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械、其他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61.00%	40.00%	(1)
本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旅館業	-	-	(2)
本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餐館業	85.26%	85.26%	(3)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吉慶有限公司	食品批發業	85.26%	85.26%	-

說明：

- (1)於民國110年4月增資後對該公司之持股由40.00%上升至61.00%。
- (2)合併公司已於民國109年5月29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目前辦理清算中，屬母公司之剩餘投資款於民國109年度已匯回。
- (3)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3.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吉品海鮮(股)公司	臺灣	14.74%	14.74%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吉品海鮮(股)公司	\$ (1,224)	\$ (341)
其他	(5,722)	(2,915)
	<u>\$ (6,946)</u>	<u>\$ (3,256)</u>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吉品海鮮(股)公司	\$ 8,296	\$ 9,520
其他	6,551	(3,497)
	<u>\$ 14,847</u>	<u>\$ 6,023</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吉品海鮮(股)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3,592	\$ 65,252
非流動資產	351,989	232,408
流動負債	(114,261)	(89,306)
非流動負債	(255,025)	(143,753)
權益	<u>\$ 56,295</u>	<u>\$ 64,60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7,999	\$ 55,081
吉品海鮮(股)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8,296	9,520
	<u>\$ 56,295</u>	<u>\$ 64,601</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營業收入	\$ 210,151	\$ 208,124
本期淨(損)	\$ (8,305)	\$ (2,31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8,305)</u>	<u>\$ (2,314)</u>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081)	\$ (1,973)
吉品海鮮(股)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224)	(341)
	<u>\$ (8,305)</u>	<u>\$ (2,314)</u>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9,752	\$ 23,522
投資活動	(49,871)	(38,972)
籌資活動	11,752	25,188
淨現金流入	\$ 1,633	\$ 9,738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115,989	\$ 116,089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一般旅館業	台灣	29.57%	29.57%

2.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以下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587	\$ 19,993
非流動資產	350,208	357,312
流動負債	(12,510)	(10,299)
非流動負債	(19,618)	-
權益	\$ 366,667	\$ 367,006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9.57%	29.57%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108,429	108,529
其他	7,560	7,560
投資帳面金額	\$ 115,989	\$ 116,089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28,545	\$ 34,81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9)	2,548
停業單位利益	-	-
本期淨利	(339)	2,548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339)	\$ 2,548
自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收取之股利	\$ -	\$ 862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已宣布之股利分別為 0 仟元及 1,750 仟元。

-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停止出售剩餘 29.57%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計畫，依 IAS 第 28 號第 21 段追溯且自分類為待出售之日起採用權益法處理。
-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度						合計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成本							
期初餘額	\$ 56,841	\$ 25,115	\$ 45,131	\$ 16,633	\$ 4,394	\$ 49,740	\$ 197,854
增添	-	-	2,592	3,250	625	1,459	7,926
處分	-	-	-	(2,702)	-	(25)	(2,727)
重分類	16,604	8,942	-	-	-	-	25,546
淨兌換差額	-	-	-	-	(7)	-	(7)
期末餘額	\$ 73,445	\$ 34,057	\$ 47,723	\$ 17,181	\$ 5,012	\$ 51,174	\$ 228,59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8,978	\$ 30,877	\$ 12,526	\$ 3,535	\$ 12,804	\$ 68,720
折舊費用	-	735	4,998	1,835	249	6,869	14,686
處分	-	-	-	(2,359)	-	-	(2,359)
重分類	-	3,403	-	-	-	-	3,403
淨兌換差額	-	-	-	-	(7)	-	(7)
期末餘額	\$ -	\$ 13,116	\$ 35,875	\$ 12,002	\$ 3,777	\$ 19,673	\$ 84,443
期末淨額	\$ 73,445	\$ 20,941	\$ 11,848	\$ 5,179	\$ 1,235	\$ 31,501	\$ 144,149

	109 年度						合計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成本							
期初餘額	\$ 56,841	\$ 25,115	\$ 43,383	\$ 16,633	\$ 4,281	\$ 53,530	\$ 199,783
增添	-	-	-	-	286	2,118	2,404
處分	-	-	(6,457)	-	(177)	(39,340)	(45,974)
重分類	-	-	8,205	-	-	33,432	41,637
淨兌換差額	-	-	-	-	4	-	4
期末餘額	\$ 56,841	\$ 25,115	\$ 45,131	\$ 16,633	\$ 4,394	\$ 49,740	\$ 197,854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8,420	\$ 32,717	\$ 11,050	\$ 3,567	\$ 39,994	\$ 95,748
折舊費用	-	558	4,144	1,476	134	5,554	11,866
處分	-	-	(5,984)	-	(170)	(32,744)	(38,898)
淨兌換差額	-	-	-	-	4	-	4
期末餘額	\$ -	\$ 8,978	\$ 30,877	\$ 12,526	\$ 3,535	\$ 12,804	\$ 68,720
期末淨額	\$ 56,841	\$ 16,137	\$ 14,254	\$ 4,107	\$ 859	\$ 36,936	\$ 129,134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2~5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5 年
其他設備	1~10 年

2.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九)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49,310	\$ 155,672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0年度	109年度
建築物	\$ 122,045	\$ 150,08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建築物	\$ 27,339	\$ 21,608

2.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3,785	\$ 27,595
非流動	218,689	130,985
	\$ 252,474	\$ 158,580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建築物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62%~2.75%	1.67%~2.74%

3.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97	\$ 1,166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059	\$ 4,78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4,198	\$ 24,973

(十)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04)	(8,942)	(25,546)
期末餘額	\$ -	\$ -	\$ -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3,403	\$ 3,403
折舊費用	-	-	-
處分	-	-	-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03)	(3,403)
期末餘額	\$ -	\$ -	\$ -
期末淨額	\$ -	\$ -	\$ -

	109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3,228	\$ 3,228
折舊費用	-	175	175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	\$ 3,403	\$ 3,403
期末淨額	\$ 16,604	\$ 5,539	\$ 22,143

1.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 年

2.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60,261仟元。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

3.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無形資產

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商譽	授權金	合計	商譽
期初餘額	\$ 170,793	\$ -	\$ 170,793	\$ 170,793
本期增加	-	55,703	55,703	-
外幣兌換影響數	-	(430)	(430)	-
期末餘額	\$ 170,793	\$ 55,273	\$ 226,066	\$ 170,793
累積攤銷及減損				
期初餘額	\$ 142,213	\$ -	\$ 142,213	\$ 142,213
本期增加	-	9,346	9,346	-
期末餘額	\$ 142,213	\$ 9,346	\$ 151,559	\$ 142,213
淨值	\$ 28,580	\$ 45,927	\$ 74,507	\$ 28,580

1. 企業併購係以收購價格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

2. 智慧財產授權費係取得軟體授權價格，依適當攤銷年限進行攤銷。

3. 認列無形資產攤銷金額，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催收款	\$ 3,946	\$ 3,946
減：備抵呆帳	(3,946)	(3,946)
其他	8,795	4,317
	<u>\$ 8,795</u>	<u>\$ 4,317</u>

(十三)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234,905	\$ 38,000
擔保借款	185,000	301,202
	<u>\$ 419,905</u>	<u>\$ 339,202</u>

1. 銀行借款利率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0.87%~2.25%及0.82%~2.99%。
2.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四)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307	\$ 787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8,045	\$ 8,958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230	\$ 14,095
應付利息	458	343
應付設備款	72	4,289
其他	16,971	9,450
	<u>\$ 28,731</u>	<u>\$ 28,177</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 -</u>

- (1)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2日在臺灣發行1,800張、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180,000仟元。
- (2) 每張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26.78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民國107年2月3日至109年10月22日。若公司債發行日起滿3個月之翌日(民國107年2月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民國109年9月23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該公司債轉換價格達130%(含)以上，以及該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可以按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公司債。

(3)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贖回選擇權於負債項下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表達，應付公司債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53%。

發行價款	\$	180,000
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43仟元)	(252)
權益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2,188仟元)	(10,6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8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666仟元)		166,878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6至108年度)		9,308
民國108年度執行賣回權	(15,000)
民國108年度屬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折價餘額)		370
民國108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61,556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9年度)		3,400
民國109年度到期屬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折價餘額)		44
民國109年度執行轉換普通股	(64,800)
民國109年度到期執行賣回權	(100,200)
	\$	-

(十六)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金融機構	\$ 80,860	\$ 71,37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3,802)	(23,423)
	\$ 57,058	\$ 47,947

1.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皆為1%~2.99%。
2. 合併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合併公司位於香港之子公司(即進亨實業有限公司)之員工，係屬香港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需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3)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即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需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4)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5,577仟元及4,198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306	\$ 30,7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379)	(6,1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3,927	\$ 24,617

(3)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	\$ 30,013	\$(5,787)	\$ 24,22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8	-	658
利息費用(收入)	180	(35)	145
認列於損益	838	(35)	80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4)	(20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56	-	55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643)	-	(6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7)	(204)	(291)
雇主提撥	-	(121)	(12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30,764	\$(6,147)	\$ 24,6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8	-	658
利息費用(收入)	92	(19)	73
認列於損益	750	(19)	7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2)	(9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78)	-	(47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30)	-	(7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08)	(92)	(1,300)
雇主提撥	-	(121)	(12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0,306	\$(6,379)	\$ 23,927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8年度
推銷費用	\$ 670	\$ 657
管理費用	61	146
	<u>\$ 731</u>	<u>\$ 803</u>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0%	0.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死亡率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6回經驗生命表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5回經驗生命表

(6)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397)</u>	<u>\$ (465)</u>
減少 0.25%	<u>\$ 405</u>	<u>\$ 47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21</u>	<u>\$ 385</u>
減少 0.25%	<u>\$ (317)</u>	<u>\$ (38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預期未來一年內提撥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21</u>	<u>\$ 12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年	6年

(十八) 權益

1. 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9,514	69,514
已發行股本	\$ 695,142	\$ 695,14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26,658仟股係於民國102年12月辦理之私募普通股及民國104年2月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2,420仟股係於民國106年11月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 上述私募之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之規定，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並於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櫃買賣；私募普通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2.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	\$ 53,473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259	\$ 3,259

4. 累積盈虧及股利政策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322,302)	\$(277,525)
追溯調整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964	-
重編後餘額	(321,338)	277,525
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	53,473	126,74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9,470)	-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之淨(損)	(57,571)	(170,853)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300	291
	\$(333,606)	\$(321,338)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起股東會決議分派。

(2)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3)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18日及民國109年6月11日舉行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	-	\$ -	\$ -
股票股利	-	-	-	-

(4)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之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3,958)	\$(1,5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相關之所得稅	(2,086) 417	(2,962) 592
期末餘額	\$(5,627)	\$(3,958)

6.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6,023	\$ 10,27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9,470	-
非控制權益增加	6,300	-
本期淨利(損)	(6,946)	(3,256)
獲配股利	-	(994)
期末餘額	\$ 14,847	\$ 6,023

(十九)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 851,873	\$ 1,022,027
1.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110年12月31日 \$ 9,783	109年12月31日 \$ 7,214

(二十) 繼續營業單位綜合損益

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1,737	\$ 1,155
利息收入	78	112
其他收入	8,450	6,611
合計	\$ 10,265	\$ 7,878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	\$ 26,463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21)	(3,7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0)	(5,648)
什項支出	(11)	(3)
應付公司債賣回(損失)	-	(44)
合計	<u>\$ (542)</u>	<u>\$ 16,985</u>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8,001	\$ 22,45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8,422)	(26,239)
合計	<u>\$ (421)</u>	<u>\$ (3,783)</u>

3.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利息借款	\$ 7,497	\$ 8,598
公司債折價攤銷	-	3,400
租賃負債利息	2,097	1,166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	-
合計	<u>\$ 9,594</u>	<u>\$ 13,16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	-

4.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686	\$ 11,866
使用權資產	27,339	21,608
投資性不動產	-	175
無形資產	9,346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89	1,470
合計	<u>\$ 54,460</u>	<u>\$ 35,119</u>

依功能別彙總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8,278	\$ 5,223
營業費用	46,182	29,896
合計	<u>\$ 54,460</u>	<u>\$ 35,119</u>

5.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161	\$ 175
未產生租金收入	-	-
合計	<u>\$ 161</u>	<u>\$ 175</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福利計畫	\$ 731	\$ 803
確定提撥計畫	5,577	4,198
其他員工福利	110,973	102,67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17,281	\$ 107,67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850	\$ 29,743
營業費用	\$ 84,431	\$ 77,936

1. 依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2.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3. 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18	\$ 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18	\$ 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64,399)	\$(174,10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	\$ -
法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減)之項目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	-
境外子公司所得稅	107	1
以前年度核定調整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18	\$ 1

2.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	\$ -	\$(2,006)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417)	\$(592)

4.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92	\$ 8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12	\$ -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6 年度到期	\$ 5,974	\$ 5,974
118 年度到期	8,408	8,408
119 年度到期	16,043	16,043
120 年度到期	14,376	-
	\$ 44,801	\$ 30,425

6.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民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989	\$ -	\$ 417	\$ -	\$ 1,406

民國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97	\$ -	\$ 592	\$ -	\$ 989
可轉換公司債	(2,006)	-	-	2,006	-
	\$(1,609)	\$ -	\$ 592	\$ 2,006	\$ 989

7.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8年度，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其餘國內外子公司係依各國法令規定申報。

(二十三) 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0.83)	\$(2.53)
稀釋每股盈餘	\$(0.83)	\$(2.5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57,571)	\$(170,8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3,40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57,571)</u>	<u>\$(167,453)</u>

2. 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69,514	67,49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5,75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	<u>69,514</u>	<u>73,256</u>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四) 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證合併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使股東報酬最大化。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或贖回債券以調整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十五)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9,058	\$ 155,417
應收票據淨額	16	199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	-	300
應收帳款淨額	175,971	203,543
其他應收款	546	46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5,818	37,857
存出保證金	9,070	6,9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419,905	\$ 339,202
應付票據	2,307	787
應付帳款	18,045	8,958
其他應付款	28,731	28,17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9	16,744
租賃負債-流動	33,785	27,59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3,802	23,423
長期借款	57,058	47,947
租賃負債-非流動	218,689	130,985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國內金融市場之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國外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值之淨部位，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目前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因每期交易期限短，不致發生重大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262	27.6800	\$ 311,721
美金:港幣(註)	582	7.7994	16,10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030	27.6800	139,240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732	28.4800	\$ 419,578
美金:港幣(註)	692	7.7539	19,7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98	28.4800	108,154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份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敏感度分析

	110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117	\$ -
美金:港幣(註)	1%	1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92	-

	109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96	\$ -
美金:港幣(註)	1%	19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82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份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8,695仟元及185,742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 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9,272	\$ -	\$ -	\$ -	\$ -
租賃負債	2,277	4,497	27,011	117,299	101,390
固定利率工具	1,956	3,994	17,852	57,058	-
浮動利率工具	85,438	168,347	166,120	-	-
	<u>\$ 138,943</u>	<u>\$ 176,838</u>	<u>\$ 210,983</u>	<u>\$ 174,357</u>	<u>\$ 101,390</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 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4,666	\$ -	\$ -	\$ -	\$ -
租賃負債	2,303	4,619	20,673	94,161	36,824
固定利率工具	1,946	3,895	17,582	47,947	-
浮動利率工具	50,000	210,256	78,946	-	-
	<u>\$ 108,915</u>	<u>\$ 218,770</u>	<u>\$ 117,201</u>	<u>\$ 142,108</u>	<u>\$ 36,824</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 -	\$ -	\$ -

民國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B.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民國110年度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權益投資</u>	
期初餘額	\$	-
本期增加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
期末餘額	\$	-

民國109年度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合計
	<u>衍生工具</u>	<u>權益投資</u>		
	<u>贖回選擇權</u>			
期初餘額	\$	-	\$ -	\$ -
本期增加		-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	-	-
期末餘額	\$	-	\$ -	\$ -

C.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A) 衍生工具－贖回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份波動率。當股份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B)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依照淨值法決定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相關沖銷請參閱附註十三(一)。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立得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騰龍山莊有限公司	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鄭月卿	本公司董事長
鄭月敏	本公司董事
蕭焜賢	本公司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46	\$ 20
佑坤投資有限公司	58	88
	<u>\$ 104</u>	<u>\$ 108</u>

銷貨價格係按一般市價計價，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相當。

2.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	\$ 300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立得投資(股)公司	\$ -	\$ 16,555
騰龍山莊有限公司	189	189
	<u>\$ 189</u>	<u>\$ 16,744</u>

4. 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 14	\$ -
騰龍山莊有限公司	4,504	4,504
	<u>\$ 4,518</u>	<u>\$ 4,504</u>

5. 保證

合併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向金融機構之借款，皆由主要管理階層-鄭月卿、鄭月敏及蕭焜賢為連帶保證人。

6.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404	\$ 9,930
退職後福利	186	17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及公司債之擔保品或其他用途受限制：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5,818	\$ 37,8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884	42,051
投資性不動產	-	22,143
	<u>\$ 108,702</u>	<u>\$ 102,05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為向供應商取得進貨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105,000仟元。

(二)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為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316,156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調整營運策略，於民國111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出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29.57%股權。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買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主要股東資訊：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運部門。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分別為巨虹電子部門、進亨實業部門、巨虹科技部門、虹朗科技部門、匯巨投資、巨楓大飯店部門及吉品海鮮部門。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
民國110年度

	單一部門	沖銷及調整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巨虹電子	\$ 607,975	\$ -	\$ 607,975
進亨實業	25,195	-	25,195
巨虹科技	7,850	-	7,850
虹朗科技	965	-	965
吉品海鮮	209,888	-	209,888
部門間收入	23,079	(23,079)	-
部門收入合計	<u>\$ 874,952</u>	<u>\$ (23,079)</u>	<u>\$ 851,873</u>
部門損益			
巨虹電子			\$(57,571)
進亨實業			3,559
巨虹科技			5,652
虹朗科技			(12,386)
匯巨投資			(142)
吉品海鮮			(8,305)
調整及沖銷			4,676
部門損益			<u>\$(64,517)</u>

民國109年度

	單一部門	沖銷及調整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巨虹電子	\$ 803,815	\$ -	\$ 803,815
進亨實業	9,711	-	9,711
虹朗科技	35	-	35
吉品海鮮	208,466	-	208,466
部門間收入	9,501	(9,501)	-
部門收入合計	<u>\$ 1,031,528</u>	<u>\$ (9,501)</u>	<u>\$ 1,022,027</u>
部門損益			
巨虹電子			\$(170,853)
進亨實業			(6,736)
巨虹科技			36
虹朗科技			(4,855)
匯巨投資			(193)
巨楓大飯店			(2)
吉品海鮮			(2,314)
調整及沖銷			10,808
部門損益			<u>\$(174,109)</u>

(二)部門資產及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巨虹電子	\$ 765,840	\$ 829,570
進亨實業	66,071	59,845
巨虹科技	7,537	218
虹朗科技	18,367	11,339
匯巨投資	275	347
吉品海鮮	437,693	309,7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989	116,089
調整及沖銷	(195,977)	(234,224)
資產總計	<u>\$ 1,215,795</u>	<u>\$ 1,092,908</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巨虹電子	\$ 458,475	\$ 455,396
進亨實業	3,956	1,308
巨虹科技	3,986	213
虹朗科技	1,602	17,186
匯巨投資	46	35
吉品海鮮	381,397	245,123
調整及沖銷	(8,950)	(60,222)
負債總計	<u>\$ 840,512</u>	<u>\$ 659,039</u>

(三)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所佔比例	金額	所佔比例
T 公司	\$ 212,991	25	\$ 283,853	28
G 公司	166,261	20	163,743	16
S 公司	123,660	14	112,421	11
W 公司	83,815	9	127,012	12
	<u>\$ 586,727</u>	<u>68</u>	<u>\$ 687,029</u>	<u>67</u>

(四)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110年度	109年度
台灣	\$ 213,027	\$ 209,521
大陸	638,846	812,506
	<u>\$ 851,873</u>	<u>\$ 1,022,027</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地區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 144,087	\$ 129,134
大陸	62	-
	<u>\$ 144,149</u>	<u>\$ 129,134</u>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 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係人	往來項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註3)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註4)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與限額 (註5)	資金貸 與總額 (註5)
													名稱	價值		
1	吉品海鮮股份 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是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7,000	-	\$7,000	1.9%	2	\$-	營運週轉	\$-	無		\$5,630	\$22,518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寫2。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5：依吉品公司資金貸與處理準則規定，短期融通必要資金與他人總額不起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短期融通必要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 -	1.28%	\$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3,154	次月結180天	1.54%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1	預收貨款	6,879	-	0.56%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967	按月收款	0.58%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4	按月收款	-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40	-	0.01%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10	按月收款	0.01%
0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慶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97	按月收款	0.01%
1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698	次月結180天	0.55%
2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4,890	按月收款	0.57%
3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31	-	0.04%
3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61	-	-
3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票據	42	-	-
3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	-	-
3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票據	5	-	-
4	吉慶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38	月結後25日	0.26%
4	吉慶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票據	286	-	0.02%
4	吉慶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74	-	0.0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10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元朗喜業街38號雄偉工業大廈E室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 188,742	\$ 188,742	-	99.98%	\$ 62,103	\$ 5,651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42,700	14,000	4,270,000	61.00%	10,228	(6,663)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一般投資業	61,000	61,000	6,100,000	100.00%	63,146	(142)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2樓	餐館業	287,640	287,640	4,860,000	85.26%	76,580	(7,081)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44,600	44,600	4,350,000	12.43%	53,071	(42)	註2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7.14%	62,918	(58)	註2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吉慶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2	食品批發業	6,000	6,000	-	100.00%	6,102	261		

註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2：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及(六)說明。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0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外幣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至本 期 回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出	收回						
巨虹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新 型電子元、器 件之開發	\$ 4,459 (USD 128,382)	(1)	\$ 4,459 (USD128,382)	\$ -	\$ -	\$ 4,459 (USD128,382)	\$ 3,559	100%	\$ 3,559 (2)B.	\$ 3,551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459(USD 128,382)	\$8,272(USD 256,500)	\$ 225,17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蕭焜賢		4,239,090	6.09 %
鄭月卿		3,784,483	5.44 %

註1：本表係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的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RSM Taiwan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No.63, Dingxiang St., Sanmin Dis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高雄市 807 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T+ 886 (7) 359 0669

F+ 886 (7) 359 0622

www.rs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巨虹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虹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虹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及六(六)所述，巨虹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決議，停止出售巨虹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剩餘之 29.57%股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第 21 段，原帳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應追溯自分類為待出售之日起採用權益法處理。本會計師未因前述事項而修正查核結論。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虹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虹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金融工具。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巨虹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淨額為 165,095 仟元，佔個體財務報表資產總額 20%。巨虹公司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涉及對可能無法收回款項之判斷，管理階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9 號之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上述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因是，將巨虹公司應收帳款之減損估計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測試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應收帳款餘額之帳齡並驗證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之正確性；評估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以考量備抵呆帳之足夠性。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營業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巨虹公司與個別客戶訂有不同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對象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並據以認列收入，攸關財務報表之可靠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本會計師因應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瞭解巨虹公司所採用之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貨條款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之適當性；抽樣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及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出貨證明及收款文件；抽樣選取報導日前後期間銷貨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之相關文件，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虹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虹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虹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虹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虹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虹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巨虹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虹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8831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5454 號函

會計師：萬益東



會計師：張倩綾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THE POWER OF BEING UNDERSTOOD

AUDIT | TAX | CONSULTING

RSM Taiwan is a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and trades as RSM. RSM is the trading name used by the members of the RSM network. Each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is an independent accounting and consulting firm which practices in its own right. The RSM network is not itself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in any jurisdiction.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3,923	5	\$ 111,340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	—	1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165,095	20	200,477	2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	—	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	26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	—	29	—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230,963	28	205,805	23
1410 預付款項	3,253	1	262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	—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37,317	5	37,857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80,551	59	556,195	63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五))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268,679	33	258,592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46,150	5	45,165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九)及八)	21,967	3	22,143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1,406	—	989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8	—	15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38,360	41	327,047	37
1XXX 資產總計	\$ 818,911	100	\$ 883,242	100

(續次頁)

(承上頁)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七及八)	\$ 391,905	48	\$ 324,202	37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六)及七)	6,886	1	50,283	6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42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一))	2,351	—	2,06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	6,412	—	5,278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	—	7,011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13,332	2	13,83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95	—	29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21,223	51	402,966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9,750	2	23,091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23,927	3	24,617	3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1,691	—	1,696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六))	—	—	2,33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884	—	68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7,252	5	52,430	6
2XXX 負債總計	458,475	56	455,396	52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五))	695,142	85	695,142	7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五))	—	—	53,473	6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8	—	1,26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59	—	3,259	—
3350 累積虧損	(333,606)	(41)	(321,338)	(3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五))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27)	—	(3,958)	—
3XXX 權益總計	360,436	44	427,846	4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18,911	100	\$ 883,24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及七)	\$ 621,129	100	\$ 812,77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644,425)	(104)	(882,197)	(109)
5900 營業毛(損)	(23,296)	(4)	(69,423)	(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117)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920	—	107	—
5950 營業毛(損)淨額	(24,493)	(4)	(69,316)	(9)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598)	(4)	(16,346)	(2)
6200 管理費用	(16,496)	(2)	(15,92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1,302	2	(68,310)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792)	(4)	(100,576)	(12)
6900 營業淨(損)	(51,285)	(8)	(169,892)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1,295	—	2,6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02	1	22,973	3
7050 財務成本	(6,565)	(1)	(11,75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4,718)	(1)	(10,072)	(1)
767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4,76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286)	(1)	(961)	—
7900 稅前淨(損)	(57,571)	(9)	(170,853)	(2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	—	—	—
8200 本期淨(損)	(57,571)	(9)	(170,853)	(2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00	—	2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86)	—	(2,96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417	—	59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69)	—	(2,07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940)	(9)	\$ (172,932)	(21)

(續次頁)

(承上頁)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3)	\$ (2.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3)	\$ (2.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0,944	\$ 137,614	\$ 1,268	\$ 3,259	\$ (277,525)	\$ (1,588)	\$ 533,97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26,749)	-	-	126,749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006	-	-	-	-	2,00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4,198	40,602	-	-	-	-	64,800
D1 重編後民國 109 年度淨(損)	-	-	-	-	(170,853)	-	(170,853)
D3 民國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1	(2,370)	(2,079)
D5 重編後民國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0,562)	(2,370)	(172,932)
Z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95,142	\$ 53,473	\$ 1,268	\$ 3,259	\$ (321,338)	\$ (3,958)	\$ 427,846
A1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5,142	\$ 53,473	\$ 1,268	\$ 3,259	\$ (322,302)	\$ (3,958)	\$ 426,882
A3 追溯調整之前期損益	-	-	-	-	964	-	964
A5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之餘額	695,142	53,473	1,268	3,259	(321,338)	(3,958)	427,846
C11 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	-	(53,473)	-	-	53,473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9,470)	-	(9,470)
D1 民國 110 年度淨(損)	-	-	-	-	(57,571)	-	(57,571)
D3 民國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00	(1,669)	(369)
D5 民國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271)	(1,669)	(57,940)
Z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95,142	\$ -	\$ 1,268	\$ 3,259	\$ (333,606)	\$ (5,627)	\$ 360,4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重編後)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57,571)	\$ (170,85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33	2,07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11,302)	68,310
A20900 財務成本	6,565	11,751
A21200 利息收入	(32)	(7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4,718	10,07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1	-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6,46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76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3,64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7,648)	-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117	-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920)	(10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408	1,332
A24200 賣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4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159	(159)
A31150 應收帳款	46,007	65,5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	3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2	(262)
A31200 存貨	(17,510)	51,579
A31230 預付款項	(2,991)	(4,650)
A32125 合約負債	(45,778)	(4,112)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42	-
A32150 應付帳款	271	(4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42	83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	5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10	68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76,902)	33,5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	7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484)	(8,892)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29	9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3,325)	25,675

(續次頁)

(承上頁)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2,844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10,06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5)	(2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40	22,22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6,6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913)</u>	<u>141,479</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8,37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1,648)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100,2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7,5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844)	(7,16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5)	(242)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7,000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7,00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8,7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821</u>	<u>(174,75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67,417)	(7,60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340	118,94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923</u>	<u>\$ 111,3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另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82年12月6日設立並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電子元件材料、成品、半導體、通訊器材、機械設備、電氣器材、一般儀器設備、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醫療器材、度量衡器、電腦設備及其軟體之製造、設計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3月8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111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 (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號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計算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

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

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

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資產、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資產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收入認列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元件材料之銷售。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時認列收入。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

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9	\$ 181
銀行存款	43,754	111,159
	<u>\$ 43,923</u>	<u>\$ 111,34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3%~0.04%	0.04%~0.05%

(二)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	\$ 159
減：備抵呆帳	-	-
	<u>\$ -</u>	<u>\$ 15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61,108	\$ 307,792
減：備抵呆帳	(96,013)	(107,315)
	<u>\$ 165,095</u>	<u>\$ 200,477</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	\$ 4
<u>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u>		
催收款	\$ 3,946	\$ 3,946
減：備抵呆帳	(3,946)	(3,946)
淨額	<u>\$ -</u>	<u>\$ -</u>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分別依客戶信用品質給予30天至120天。本公司針對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2. 本公司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依提供客戶之授信期間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 165,175	\$ 200,543
已逾授信期間之帳款	99,879	111,195
合計	<u>\$ 265,054</u>	<u>\$ 311,738</u>

3. 應收款項若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係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惟自民國109年度起，因部分客戶群位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地區，該等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與其他地區客戶群間出現差異，故本公司調整部分客戶預期信用損失率。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90天以下	\$ 149,035	\$ 187,464
91-120天	16,140	13,079
121-150天	-	-
151-180天	-	-
181-365天	-	34,544
365天以上	99,879	76,651
合計	<u>\$ 265,054</u>	<u>\$ 311,73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	\$ -
91-120 天	-	-
121-150 天	-	-
151-180 天	-	-
181-365 天	-	-
365 天以上	-	-
合計	\$ -	\$ -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11,261	\$ 42,951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	(11,302)	68,310
期末餘額	\$ 99,959	\$ 111,261

5. 已減損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90 天以下	\$ -	\$ -
91-120 天	16,140	13,079
121-150 天	-	-
151-180 天	-	-
181-365 天	-	34,544
365 天以上	99,879	76,651
合計	\$ 116,019	\$ 124,274

以上係以應收款項結帳日及應收款項管理政策為編製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三)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品	\$ 230,963	\$ 205,805

1. 民國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644,425仟元及882,197仟元。
2. 民國110及109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含存貨跌價回升利益7,648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23,642仟元。民國110年度回升利益係因去化已跌價之部分存貨所致。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1.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全部出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49.28%之股權，本公司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已出售19.71%股權。
2.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5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停止出售剩餘29.57%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計畫，依IAS第28號第21段追溯自分類為待出售之日起採用權益法處理。
3.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無。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係電子零組件製造。本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15,608	\$ 205,479
投資關聯企業	53,071	53,113
	<u>\$ 268,679</u>	<u>\$ 258,592</u>

1. 投資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62,103	\$ 58,525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551	5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28	(2,339)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146	63,288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76,580	83,661
小計	215,608	203,140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	2,339
	<u>\$ 215,608</u>	<u>\$ 205,479</u>

巨楓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9年5月29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目前辦理清算中，屬本公司之剩餘投資款已匯回。

非上市(櫃)公司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99.98%	99.98%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00%	40.00%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85.26%	85.26%

(1) 民國109年度本公司對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損失份額已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依權益法仍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因而產生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為2,339仟元。

(2) 民國110年度本公司參與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對該公司之持股由40.00%上升至61.00%。

2.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53,071	\$ 53,113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一般旅館業	台灣	12.43%	12.43%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以下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587	\$ 19,993
非流動資產	350,208	357,312
流動負債	(12,510)	(10,299)
非流動負債	(19,618)	-
權益	\$ 366,667	\$ 367,006
本公司持股比例	12.43%	12.4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45,572	\$ 45,613
其他	7,500	7,500
投資帳面金額	\$ 53,071	\$ 53,113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28,545	\$ 34,81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9)	2,548
停業單位利益	-	-
本期淨利	(339)	2,548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339)	\$ 2,548
自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收取之股利	\$ -	\$ 854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已宣布之股利分別為 0 仟元及 1,750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停止出售剩餘 29.57.43%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計畫，依 IAS 第 28 號第 21 段追溯且自分類為待出售之日起採用權益法處理。
4.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5. 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度						合計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u>成本</u>							
期初餘額	\$ 25,240	\$ 23,392	\$ 1,256	\$ 15,486	\$ 3,242	\$ 1,484	\$ 70,100
增添	-	-	350	3,012	159	164	3,685
處分	-	-	-	(2,702)	-	-	(2,702)
期末餘額	\$ 25,240	\$ 23,392	\$ 1,606	\$ 15,796	\$ 3,401	\$ 1,648	\$ 71,083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8,043	\$ 1,052	\$ 11,792	\$ 2,638	\$ 1,410	\$ 24,935
折舊費用	-	459	54	1,727	76	41	2,357
處分	-	-	-	(2,359)	-	-	(2,359)
期末餘額	\$ -	\$ 8,502	\$ 1,106	\$ 11,160	\$ 2,714	\$ 1,451	\$ 24,933
期末淨額	\$ 25,240	\$ 14,890	\$ 500	\$ 4,636	\$ 687	\$ 197	\$ 46,150
<u>109 年度</u>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25,240	\$ 23,392	\$ 1,256	\$ 15,486	\$ 3,042	\$ 1,484	\$ 69,900
增添	-	-	-	-	200	-	200
期末餘額	\$ 25,240	\$ 23,392	\$ 1,256	\$ 15,486	\$ 3,242	\$ 1,484	\$ 70,100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7,585	\$ 1,052	\$ 10,424	\$ 2,609	\$ 1,368	\$ 23,038
折舊費用	-	458	-	1,368	29	42	1,897
期末餘額	\$ -	\$ 8,043	\$ 1,052	\$ 11,792	\$ 2,638	\$ 1,410	\$ 24,935
期末淨額	\$ 25,240	\$ 15,349	\$ 204	\$ 3,694	\$ 604	\$ 74	\$ 45,16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2~5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辦公設備	2~5 年
其他設備	1~5 年

2.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八)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民國110及109年度：無。
2. 租賃負債-民國110及109年度：無。

3. 其他租賃資訊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	\$ -
短期租賃之費用	\$ 394	\$ 4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94	\$ 46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10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3,403	\$ 3,403
折舊費用	-	176	176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	\$ 3,579	\$ 3,579
期末淨額	\$ 16,604	\$ 5,363	\$ 21,967
	109 年度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期初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增添	-	-	-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6,604	\$ 8,942	\$ 25,546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	\$ 3,228	\$ 3,228
折舊費用	-	175	175
處分	-	-	-
期末餘額	\$ -	\$ 3,403	\$ 3,403
期末淨額	\$ 16,604	\$ 5,539	\$ 22,143

1.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 年

2.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74,142仟元及60,261仟元。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

3.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206,905	\$ 23,000
擔保借款	185,000	301,202
	<u>\$ 391,905</u>	<u>\$ 324,202</u>

1. 銀行借款利率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0.87%~2.25及0.82%~2.99%。
2. 本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2,351	\$ 2,063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	\$ 3,322	\$ 3,420
應付利息	403	311
其他	2,687	1,547
	<u>\$ 6,412</u>	<u>\$ 5,278</u>

(十二)應付公司債

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 -</u>

- (1)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2日在臺灣發行1,800張、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180,000仟元。
- (2) 每張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26.78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民國107年2月3日至109年10月22日。若公司債發行日起滿3個月之翌日(民國107年2月3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民國109年9月23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該公司債轉換價格達130%(含)以上，以及該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可以按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公司債。
- (3)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贖回選擇權於負債項下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表達，應付公司債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53%。

發行價款	\$	180,000
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43仟元)	(252)
權益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2,188仟元)	(10,6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8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相關所得稅影響數1,666仟元)		166,878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6至108年度)		9,308
民國108年度執行賣回權	(15,000)
民國108年度屬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折價餘額)		370
民國108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161,556
以有效利率2.53%計算之利息(109年度)		3,400
民國109年度到期屬執行賣回權(公司債折價餘額)		44
民國109年度執行轉換普通股	(64,800)
民國109年度到期執行賣回權	(100,200)
	\$	-

(十三)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金融機構	\$ 23,082	\$ 36,92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3,332)	(13,835)
	\$ 9,750	\$ 23,091

1.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1.35%~2.99%及1%~2.99%。
2. 本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擔保品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本公司於民國110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949仟元及659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306	\$ 30,7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379)	(6,1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3,927	\$ 24,617

(3)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	\$ 30,013	\$(5,787)	\$ 24,22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8	-	658
利息費用(收入)	180	(35)	145
認列於損益	838	(35)	80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4)	(20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56	-	55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643)	-	(6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7)	(204)	(291)
雇主提撥	-	(121)	(12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30,764	\$(6,147)	\$ 24,6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8	-	658
利息費用(收入)	92	(19)	73
認列於損益	750	(19)	7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2)	(9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78)	-	(47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30)	-	(7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08)	(92)	(1,300)
雇主提撥	-	(121)	(12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0,306	\$(6,379)	\$ 23,927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推銷費用	\$ 670	\$ 657
管理費用	61	146
	\$ 731	\$ 803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0%	0.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死亡率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6回經驗生命表	母體採台灣壽險業 第5回經驗生命表

(6)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397)	\$(465)
減少 0.25%	\$ 405	\$ 47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21	\$ 385
減少 0.25%	\$(317)	\$(3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預期未來一年內提撥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21	\$ 1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 年	6 年

(十五)權益

1. 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9,514	69,514
已發行股本	\$ 695,142	\$ 695,14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1)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26,658仟股係於民國102年12月辦理之私募普通股及民國104年2月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2)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中計2,420仟股係於民國106年11月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3)上述私募之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之規定，原則上須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並於補辦公開發行後，方得上櫃買賣；私募普通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2.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	\$ 53,473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259	\$ 3,259

4. 累積盈虧及股利政策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322,302)	\$(277,525)
追溯調整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964	-
重編後餘額	(321,338)	277,525
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	53,473	126,74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9,470)	-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之淨(損)	(57,571)	(170,853)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300	291
	\$(333,606)	\$(321,338)

(1)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起股東會決議分派。

(2)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3)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18日及民國109年6月11日舉行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	-	\$ -	\$ -
股票股利	-	-	-	-

(4)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之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3,958)	\$(1,5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2,086)	(2,962)
相關之所得稅	417	592
期末餘額	\$(5,627)	\$(3,958)

(十六)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 621,129	\$ 812,774
1.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6,886	\$ 50,283

(十七) 繼續營業單位綜合損益

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1,080	\$ 1,324
利息收入	32	79
其他收入	183	1,248
	\$ 1,295	\$ 2,651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949)	\$(3,44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6,4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1)	-
應付公司債賣回(損失)	-	(44)
其他	4,762	-
	\$ 3,702	\$ 22,973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7,473	\$ 22,45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8,422)	(25,901)
	\$(949)	\$(3,446)

3.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利息借款	\$ 6,504	\$ 8,296
子公司資金借貸利息	61	55
公司債折價攤銷	-	3,400
	\$ 6,565	\$ 11,751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	-

4.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57	\$ 1,897
投資性不動產	176	175
	\$ 2,533	\$ 2,072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2,533	2,072
	<u>\$ 2,533</u>	<u>\$ 2,072</u>

5.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176	\$ 175
未產生租金收入	-	-
	<u>\$ 176</u>	<u>\$ 175</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福利計畫	\$ 731	\$ 803
確定提撥計畫	949	659
其他員工福利	26,882	21,39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8,562</u>	<u>\$ 22,85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8,562</u>	<u>\$ 22,853</u>

- 依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迴轉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u>	<u>\$ -</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	\$ (57,571)	\$ (170,85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	\$ -
法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增(減)之項目	-	-
以前年度核定調整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	\$ -
2.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部分	\$ -	\$(2,006)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417)	\$(592)
4.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2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6年度到期	\$ 5,974	\$ 5,974
118年度到期	8,408	8,408
119年度到期	16,043	16,043
120年度到期	14,376	-
	\$ 44,801	\$ 30,425

6.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民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989	\$ -	\$ 417	\$ -	\$ 1,406

民國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97	\$ -	\$ 592	\$ -	\$ 989
可轉換公司債	(2,006)	-	-	2,006	-
	\$(1,609)	\$ -	\$ 592	\$ 2,006	\$ 989

7.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8年度，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83)	\$ (2.53)
稀釋每股盈餘	\$ (0.83)	\$ (2.5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57,571)	\$ (170,8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3,40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57,571)	\$ (167,453)

2.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69,514	67,49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5,75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	69,514	73,256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證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使股東報酬最大化。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本公司管理階層會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考慮總體經濟狀況、現行利率及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充足性，並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或贖回債券以調整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十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923	\$ 111,340
應收票據淨額	-	159
應收帳款淨額	165,095	200,477
其他應收款	-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6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7,317	37,857
存出保證金	158	1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391,905	324,202
應付票據-關係人	42	-
應付帳款	2,351	2,063
其他應付款	6,412	5,27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7,01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3,332	13,835
長期借款	9,750	23,091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國內金融市場之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且本公司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值之淨部位，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目前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因每期交易期限短，不致發生重大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262	27.6800	\$ 311,7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030	27.6800	139,240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732	28.4800	\$ 419,5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98	28.4800	108,154

敏感度分析

		110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117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92	-
		109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9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82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	匯率	影響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262	27.6800	\$ (13,78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030	27.6800	2,577
		109年度		
		外幣	匯率	影響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732	28.4800	\$ (13,4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798	28.4800	1,927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浮動利率，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金融負債	\$ 391,905	\$ 324,20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計算報導期間加權平均金額。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3,624千元及3,802千元。

本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較上期減少，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加權平均金額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主要之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之金融工具，本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分別佔民國110及109年度營業收入之95%及85%，其分別約佔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餘額62%及60%，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8,695元及156,798千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93	\$ -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157	2,312	9,863	9,750	-
浮動利率工具	57,438	168,347	166,120	-	-
	<u>\$ 60,988</u>	<u>\$170,659</u>	<u>\$175,983</u>	<u>\$ 9,750</u>	<u>\$ -</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352	\$ -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152	2,305	17,378	23,091	-
浮動利率工具	50,000	210,256	63,946	-	-
	<u>\$ 58,504</u>	<u>\$212,561</u>	<u>\$ 81,324</u>	<u>\$ 23,091</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	\$ -	\$ -

民國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B.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民國110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投資	
期初餘額	\$	-
本期增加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
期末餘額	<u>\$</u>	<u>-</u>

民國109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贖回選擇權	權益投資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本期增加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未實現		-	-
期末餘額	<u>\$</u>	<u>\$ -</u>	<u>\$ -</u>

C.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A) 衍生工具—贖回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份波動率。當股份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B)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依照淨值法決定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吉慶有限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鄭月卿	本公司董事長
蕭焜賢	本公司總經理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13,154	\$ 8,959

本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對子公司之銷貨價格均採成本加價法，均為本公司進貨成本加價約 1%-3%，其授信期間均為 INVOICE DATE 次月結 180 天。

2. 營業交易-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	\$ 13

進貨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3. 應收付款項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62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 42	\$ -

4. 資金融通情形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全年度利息支出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110年度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 -	1.90%	\$ 61	\$ -
109年度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 7,000	1.90%	\$ 55	\$ 11

5. 其他交易

(1) 存入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 140	\$ -

(2) 合約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 6,879	\$ 49,923

(3) 交際費及其他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 331	\$ 54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13	-
	\$ 344	\$ 54

(4)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67	\$ 114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	34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110	58
吉慶有限公司	97	97
	\$ 5,208	\$ 303

6. 保證

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向金融機構之借款，均係由主要管理階層-鄭月卿及蕭焜賢為連帶保證人。

7.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404	\$ 9,930
退職後福利	186	17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及公司債之擔保品或其他用途受限制：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7,317	\$ 37,8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918	42,051
投資性不動產	21,967	22,143
	\$ 100,202	\$ 102,0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為向供應商取得進貨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105,000仟元。

(二)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為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316,156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調整營運策略，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出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 29.57%股權。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買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合併財務報告同項次。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主要股東資訊：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 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係人	往來項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註3)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註4)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5)	資金貸 與總額 (註5)
													名稱	價值		
1	吉品海鮮股份 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是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7,000	-	\$7,000	1.9%	2	\$-	營運週轉	\$-	無	\$5,630	\$22,518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本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寫 2。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5：依吉品公司資金貸與處理準則規定，短期融通必要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短期融通必要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吉品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振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 -	1.28%	\$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10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元朗喜業街3號雄偉工業大廈8樓E室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188,742	\$188,742	-	99.98%	\$62,103	\$5,651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虹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42,700	14,000	4,270,000	61.00%	10,228	(6,663)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一般投資業	61,000	61,000	6,100,000	100.00%	63,146	(142)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2樓	餐館業	287,640	287,640	4,860,000	85.26%	76,580	(7,081)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44,600	44,600	4,350,000	12.43%	53,071	(42)	註2	
匯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龍山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一般旅館、餐館、休閒活動場所及溫泉取供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7.14%	62,918	(58)	註2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吉慶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2	食品批發業	6,000	6,000	-	100.00%	6,102	261		

註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2：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及(六)之說明。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0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外幣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巨虹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新 型電子元、器 件之開發	\$ 4,459 (USD 128,382)	(1)	\$ 4,459 (USD128,382)	\$ -	\$ -	\$ -	\$ 3,559	100%	\$ 3,559 (2)B.	\$ 3,551	\$ -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459(USD 128,382)	\$8,272(USD 256,500)	\$ 225,17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附表五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蕭焜賢		4,239,090	6.09 %
鄭月卿		3,784,483	5.44 %

註1：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587,341	628,446	(41,105)	(6.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149	129,134	15,015	11.63
無形資產	74,507	28,580	45,927	160.70
其他資產	409,798	306,748	103,050	33.59
資產總額	1,215,795	1,092,908	122,887	11.24
流動負債	539,287	453,794	85,493	18.84
非流動負債	301,225	205,245	95,980	46.76
負債總額	840,512	659,039	181,473	27.5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695,142	695,142	0	0.00
資本公積	0	53,473	(53,473)	(100.0)
保留盈餘	(329,079)	(316,811)	(12,268)	(3.87)
其他權益	(5,627)	(3,958)	(1,669)	(42.17)
非控制權益	14,847	6,023	8,824	146.51
權益總額	375,283	433,869	(58,586)	(13.50)
1.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購買軟體授權費。 2.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增加營運據點使用權資產及裝潢生財設備增加。 3.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增加營運據點之租賃負債所致。 4.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彌補 110 年虧損所致。 5.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報表換算差。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851,873	1,022,027	(170,154)	(16.65)
營業毛利	90,750	31,866	58,884	184.79
營業費用	155,178	213,524	(58,346)	(27.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	7,550	(7,521)	(99.62)
本期淨利	(64,517)	(174,109)	109,592	62.9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9)	(2,079)	1,710	82.25
稅前淨利各項目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由於110年全球晶片短缺，影響客戶產品出貨速度，使110年度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下降，但因醫療相關商品毛利較高，使營業毛利較上年度大幅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全年匯率變動影響	期末現金餘額
155,417	(4,362)	(109,576)	59,973	(2,394)	99,058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係因客戶出貨減少，採購支出金額相對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係因購買軟體授權費所致。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係因增加借款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9,058	1,250,000	(1,600,000)	(250,942)	—	350,000
醫療器材商品陸續出貨，需大量資金支付材料，預計以增資方式支應所需。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 年度	投資金額(仟元)	投資政策	110 年度損益(仟元)	獲利/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投資計畫
進亨實業(香港)	188,742	提高市場佔有率	5,652	增加商品銷售	不適用	無
巨虹科技(深圳)	4,459	提升電子產品開發技術及中國大陸內銷市場	3,559	增加商品銷售	不適用	無

項目	年度	投資金額 (仟元)	投資政策	110 年度損 益(仟元)	獲利/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 投資計畫
虹朗科技		42,700	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12,386)	處於產品開發 階段，尚未獲利	開發客戶	無
匯巨投資		61,000	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142)	投資標的物之 營收受新冠肺 炎疫情影響	無	無
龍山育樂		104,600	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339)	受新冠肺 炎疫 情影響	無	無
吉品海鮮		287,640	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8,305)	受新冠肺 炎疫 情影響	開發新菜色	無
吉慶		6,000	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261	場地出租	不適用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匯率對公司損益影響情形

項 目	110 年度
營收淨額 (仟元)	851,873
利息費用 (仟元)	9,594
利息費用 / 營收淨額	1.13%
兌換利益 (仟元)	(421)
兌換利益 / 營收淨額	(0.05%)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為支應營運上所需向銀行融資借款，本公司隨利率變動而調整借款金額，並向銀行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為主，近年來利率維持相對平穩狀態，未來利率將視全球經濟景氣而變化。

至於匯率部份，本公司之主要匯兌風險在於新台幣兌美元之走勢。2021 年以來美聯儲開始縮減 QE 步伐，及明年加息的預期心，對美元指數形成利好支撐，而政府不再介入匯率調控以及 2021 年因疫情全球主要經濟體製造業活動受挫嚴重，台灣相比穩定的經濟環境和出口業強勁也吸引了不少外資做多台幣。國內產業以出口為導向，新台幣升值對產業不利，年底作帳轉換為新台幣因碰到匯率升值，更是雪上加霜。為避免匯率變動造成重大影響，乃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並保持適當部位，以緩和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受國際能源價格上漲、供應鏈瓶頸，以及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後經濟重啟等因素影響，各界對通膨升溫的疑慮浮現。惟通膨率走高係短期現象，儘管疫情帶來之不確定性恐拉長通膨率位處高點的時間，惟未來伴隨供應鏈瓶頸等因素緩解，通膨率終將回穩，再者通膨項目以民眾日常生活較常購買之商品，對公司產品影響有限。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政策係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持續開發產品如下：

1. 電漿技術的應用。
2. 自動化製造技術應用。
3. 醫療智慧 IC 軟體。

(2)預計投入研發經費 5 佰萬。

-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公司從 83 年代理義隆 IC，再到手機及手機週邊商品，因電子商品價格競爭激烈，毛利偏低，使公司稅前淨利及營運資金均呈現負成長。為能提高公司淨利，於 104 年始跨足休閒觀光產業，該產業對公司獲利有顯著貢獻。110 年開始生產助聽器對公司營收有助益。
-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本公司在記憶體產品方面，110 年度有 4 家供應商採購比例超過 10% 以上，顯示並無進貨集中風險。
 - (2)銷貨：110 年度占銷售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有 4 家，顯示並無銷貨集中風險。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持股尚屬集中，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監事及百分之十大股東持股情形，故無風險等情事。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訴訟或非訟事件。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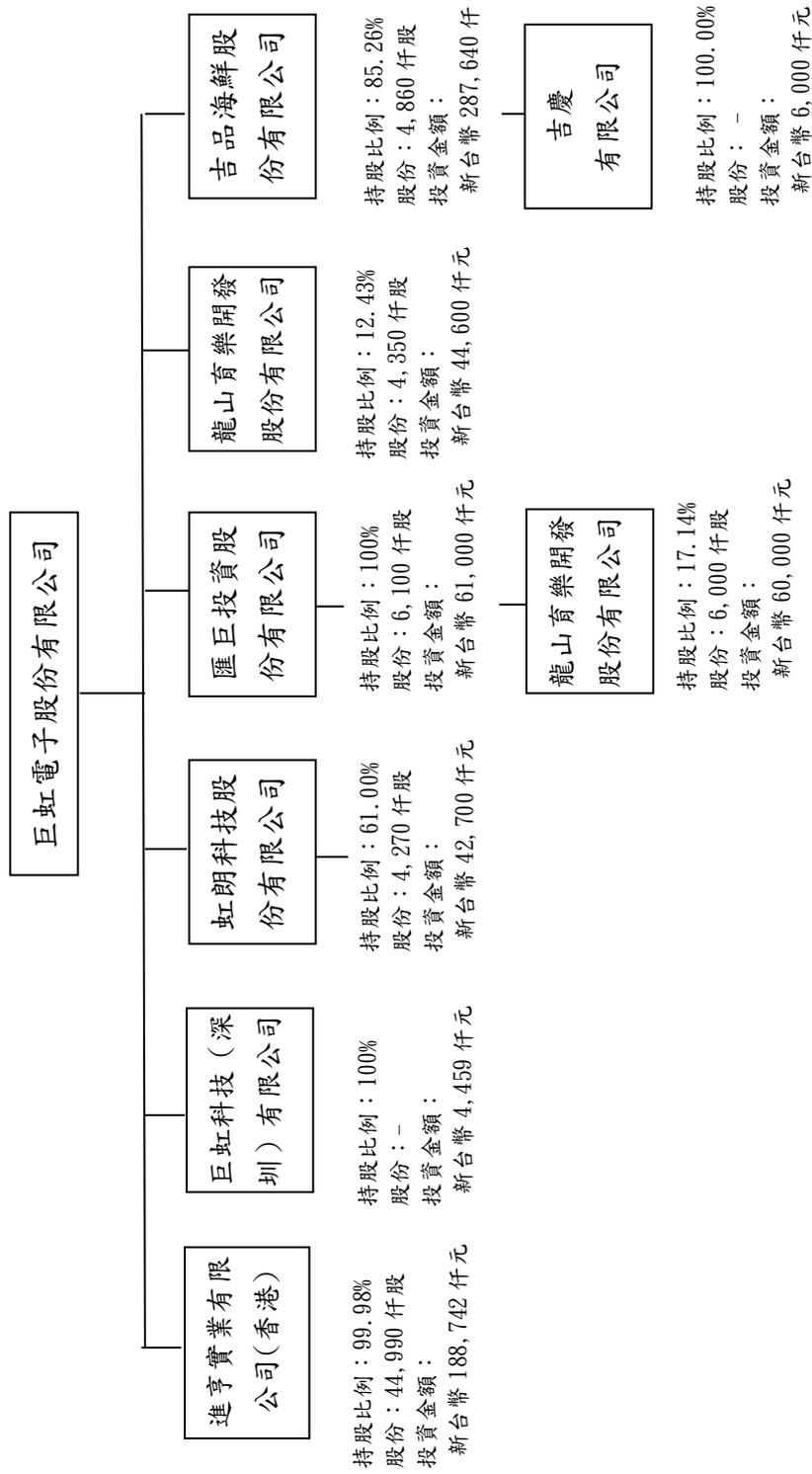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3)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1997.03.14	香港元朗喜業街3號雄偉工業大廈8樓E室	港幣 45,000,000元	電子元件材料、半導體、通訊器材等及其軟體之買賣。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03.02.24	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區深南大道9798號德賽科技大廈1106	港幣 1,000,000元	電子產品及新型電子元、器件之開發。
虹朗科技(股)公司	103.07.25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台幣 70,000,000元	機械、其他機械設備製造及批發。
匯巨投資(股)有限公司	104.01.20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1	台幣 61,000,000元	休閒產業投資。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88.07.09	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8鄰橫龍山5號	台幣 350,000,000元	一般溫泉旅館。
吉品海鮮(股)有限公司	94.09.23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2樓	台幣 60,000,000元	餐館業。
吉慶有限公司	108.01.09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9樓之2	台幣 6,000,000元	食品原料買賣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電子零組件貿易、設計業及休閒餐飲產業。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香港)：負責海外銷售、客戶銷售管理及市場資訊情報蒐集。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負責技術研發及中國大陸地區銷售等業務。

虹朗科技(股)公司：負責鐳射切割技術設備開發及買賣。

匯巨投資(股)公司：負責休閒產業投資。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負責溫泉旅館業務。

吉品海鮮(股)有限公司：負責一般餐館業務。

吉慶有限公司：負責食品原料買賣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及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44,990,000 股	99.98%
	董事	鄭月敏	9,500 股	0.02%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	100%
虹朗科技(股)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4,270,000 股	61.00%
	董事	立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1,330,000 股	19.00%
	董事	騰創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錫傳	700,000 股	10.00%
	監察人	尚宥有限公司 代表人：巫名宥	700,000 股	10.00%
匯巨投資(股)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6,100,000 股	100.00%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6,100,000 股	100.00%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6,100,000 股	100.00%
	監察人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巫名宥	6,100,000 股	100.00%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董事	佑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致敏	3,000,000 股	19.33%
	董事	昆裕投資有限公司	908,000 股	5.85%
	董事	匯巨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6,000,000 股	38.66%
	董事	元盛創業投資顧問(股)公司	200,000 股	1.28%
	董事	劉興政	1,062,500 股	6.85%
	監察人	巨虹電子(股)公司	4,350,000 股	28.03%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4,860,000 股	85.26%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卿	4,860,000 股	85.26%
	董事	巨虹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焜賢	4,860,000 股	85.26%
吉慶有限公司	董事	吉品海鮮(股)公司 代表人：鄭月敏	-	100.00%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損益(稅後)
進亨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188,742	66,071	3,956	62,115	25,195	5,652	5,652	-
巨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459	7,537	3,986	3,551	7,850	3,559	3,559	-
虹朗科技(股)公司	70,000	18,367	1,602	16,765	965	(12,386)	(12,386)	(1.77)
匯巨投資(股)公司	61,000	63,193	46	63,147	0	(142)	(142)	(0.02)
龍山育樂開發(股)公司	350,000	398,795	32,128	366,667		(339)	(339)	(0.1)
吉品海鮮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437,693	381,397	56,296	209,888	(8,305)	(8,305)	(1.38)
吉慶有限公司	6,000	20,236	14,134	6,102	2,312	261	261	-

(二) 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54 頁至 111 頁。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如下：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最近年度未發生會計師變更情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月卿



